



环保审批正面清单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 嘉兴市浩源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8000 万套 (件) 冰箱压缩机零部件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嘉兴市浩源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浙江爱闻格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ZHEJIANG EVERGREEN ENVIRONMETAL SCI&TECH CO.,LTD

国环评证: 乙字第 2059 号

编制日期: 2020 年 11 月

目 录

1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2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简况	15
3 环境质量状况.....	21
4 评价适用标准.....	31
5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31
6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44
7 环境影响分析.....	45
8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62
9 结论与建议	64

附件

- 附件 1 环评批文及验收专家意见
- 附件 2 污水入网回复单
- 附件 3 部分原料 MSDS
- 附件 4 危废协议及资质文件

附图

- 附图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嘉兴市区水环境功能区划图
- 附图 3 南湖区综合分区图
- 附图 4 建设项目周围环境示意图
- 附图 5 建设项目平面布置图
- 附图 6 建设项目周围环境照片

附表

-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1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嘉兴市浩源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8000 万套（件）冰箱压缩机零部件项目				
建设单位	嘉兴市浩源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钟龙珠	联系人	曹勤新		
通讯地址	凤桥镇新飞路 269 号 2 幢东侧				
建设地点中心坐标	东经 120.563063，北纬 30.372515				
联系电话	13806735878	传真	/	邮政编码	314008
建设地点	凤桥镇新飞路 269 号 2 幢东侧				
备案机关	南湖区行政审批局		项目代码	2020-330402-34-03-163054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 建 <input type="checkbox"/>	行业类别 及代码	C3484 机械零部件加工
占地面积 (平方米)	5000		绿化面积 (平方米)	/	
总投资 (万元)	2522	其中：环保 投资(万元)	20	环保投资占 总投资比例	0.79%
评价经费 (万元)	/	预期投产日 期	2022 年 12 月		

1.1 工程内容及规模

1.1.1 项目由来

嘉兴市浩源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是一家专业为冰箱压缩机部件配套及专用设备研发设计制造的企业，位于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凤桥镇七沈公路与凤篁公路交叉口东北侧 4 幢，企业于 2017 年 12 月委托嘉兴市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嘉兴市浩源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1200 万件冰箱压缩机活塞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2 月 28 日，嘉兴市南湖区行政审批局以南行审投环【2018】33 号对该项目进行了审批；2019 年 7 月企业已组织相关单位进行了竣工环保验收。

随着企业发展，企业现有厂区规模已达不到市场需求，故拟实施搬迁，新租赁嘉兴市南湖遂昌飞地产业园标准厂房面积约 5000 平方米，购置行业先进全自动数控车床、活塞钻镗专机、全自动铣倒角机、钻三孔机、钻弹性孔自动专机、加工中心等自动化生产设备及其辅助配套设备，形成年产 8000 万套（件）冰箱压缩机零部件的生产能力。本项目总投资 2522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2272 万元（为设备购置费用 2272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250 万元。

为科学、客观地评价项目建成后对环境所造成的影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该项目必须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从环保角度论证建设项目的可行性。对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2019 年修改版），本项目属于“C3484 机械零部件加工”。根据 2017 年 6 月 29 日发布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保部第 44 号令）、2018 年 4 月 28 日发布的《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部分内容的决定》（生态环境部第 1 号令）及对本项目的工艺分析，本项目环评类别判别见表 1-1。

表 1-1 环评类别判别表

环评类别 项目类别	报告书	报告表	登记表	本栏目环境 敏感区含义
二十三、通用设备制造业				
69、通用设备制 造和维修	有电镀或喷漆工艺且年 用油性漆量（含稀释剂） 10 吨及以上的	其他（仅组装的除外）	仅组 装 的	

本项目生产冰箱压缩机零部件，属于“二十三、通用设备制造业”中的“69、通用设备制造和维修”中的“其他（仅组装的除外）”，环评类别可以确定为报告表。浙江爱闰格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受嘉兴市浩源精密机械有限公司的委托，根据国家环保部颁布的《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的要求，编制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

根据生态环境部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放管理司印发了《关于做好环评审批正面清单落实工作的函》（环评函〔2020〕19 号）。为着力提高工作效能，积极支持相关行业企业复工复产，更加有力支撑保障疫情防控和促进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落实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加快推进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对列入环保部环评审批正面清单的《名录》中 17 大类 44 小类行业，实行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改革试点，试点工作实行时间原则上截至 2020 年 9 月底。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正面清单中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改革试点范围，本项目属于“二十三、通用设备制造业”中的“69、通用设备制造和维修”中的“其他（仅组装的除外）”，为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改革试点范围。

1.1.2 排污许可证

本项目主要生产冰箱压缩机零部件，属于通用设备制造业，对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本项目排污许可具体判别见表 1-2。

表 1-2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表

管理类别		重点管理	简化管理	登记管理
行业类别				
二十九、通用设备制造业 34				
83	锅炉及原动设备制造341，金属加工机械制造342，物料搬运设备制造343，泵、阀门、压缩机及类似机械制造344，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345，烘炉、风机、包装等设备制造346，文化、办公用机械制造347，通用零部件制造348，其他通用设备制造业349	涉及通用工序重点管理的	涉及通用工序简化管理的	其他
五十一、通用工序				
09	锅炉	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	除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单台或者合计出力 20 吨/小时（14 兆瓦）及以上的锅炉(不含电热锅炉)	除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单台或者合计出力 20 吨/小时（14 兆瓦）及以下的锅炉（不含电热锅炉）
10	工业炉窑	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	除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除以天然气或者电为能源的加热炉、热处理炉、干燥炉（窑）以外的其他工业炉窑	除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以天然气或者电为能源的加热炉、热处理炉或者干燥炉（窑）
11	表面处理	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	除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有电镀工序、酸洗、抛光（电解抛光和化学抛光）、热浸镀（溶剂法）、淬火或者钝化等工序的、年使用 10 吨及以上有机溶剂的	其他
12	水处理	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	除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日处理能力 2 万吨及以上的水处理设施	除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日处理能力 500 吨及以上 2 万吨以下的水处理设施
<p>本项目属于上表中的“通用零部件制造 348”，不涉及通用工序，属于登记管理企业，应及时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登记相关信息。</p> <p>1.1.3 总图布置情况</p> <p>嘉兴市浩源精密机械有限公司租赁嘉兴市南湖遂昌飞地产业园的闲置厂房 5000 平</p>				

平方米，厂区内设置 1 个出入口，位于北厂界新飞路侧。租赁企业由西往东布局为 1#楼、2#楼。本项目位于 2#楼东侧底层一半和二层一半（整幢建筑共四层，其余部分空置），本项目一楼车间(面积 2500 平方米)为生产区域，二楼车间(面积 2500 平方米)主要为仓库和办公区域。

1.1.4 生产规模及产品方案

企业产品规模及方案见表 1-3。

表 1-3 产品规模及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审批年产量	技改后年产量	规格
1	活塞	1200 万件/a	4000 万套/a	25g/套
2	活塞销	/	3000 万件/a	3.6g/件
3	连杆	/	1000 万件/a	10g/件
合计		1200 万件/a	8000 万套（件）/a	/

1.1.5 企业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企业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见表 1-4。

表 1-4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原辅材料和能源名称	原环评年消耗量	技改后年消耗量	备注
1	粉末冶金件	300t/a	1300t/a	箱装、用于生产活塞和连杆
2	轴承钢件	/	110t/a	捆扎、用于生产活塞销
3	切削液	0.2t/a	3.5t/a	与水按 1: 20 稀释, 200kg/铁桶
4	清洗剂	0.5t/a	3t/a	与纯水按 1: 20 稀释, 20kg/塑桶
5	防锈剂	0.25t/a	2.8t/a	与水按 1: 20 稀释, 20kg/塑桶
6	珩磨液	/	2.8t/a	与水按 1: 20 稀释, 200kg/铁桶
7	机油	0.08t/a	0.8t/a	200kg/铁桶
8	纯水	0.4t/a	60t/a	20kg/塑桶
9	自来水	1203t/a	1457t/a	/
10	电	24 万 kwh/a	150 万 kwh/a	/

主要原辅料说明：

1、粉末冶金件

粉末冶金是制取金属粉末或用金属粉末（或金属粉末与非金属粉末的混合物）作为原料，经过成形和烧结，制造金属材料、复合材料以及各种类型制品的工艺技术。广义的粉末冶金制品业涵括了铁石刀具、硬质合金、磁性材料以及粉末冶金制品等。狭义的粉末冶金制品业仅指粉末冶金制品，包括粉末冶金零件(占绝大部分)、含油轴承和金属射出成型制品等。

2、切削液

主要成分是矿物油、表面活性剂、防锈添加剂及防腐剂等，用于金属切削、打磨加工过程中，用来冷却和润滑刀具和加工件的工业用液体，其具备良好的冷却性能、润滑性能、防锈性能、除油清洗功能、防腐功能、易稀释特点。本项目切削兑水比例 1:14。

3、清洗剂

主要成分是有有机碱、螯合剂、脂肪醇聚氧乙烯醚及少量醇胺化合物，用于成品、半成品表面清洁使用，主要用于除油。使用前与纯水按 1: 20 稀释。

4、防锈剂

主要成分是有有机碱、螯合剂及少量有机胺，用于提高金属加工件的防锈性能。使用前与自来水按 1: 20 稀释。

5、珩磨液

珩磨液有油剂和水剂两种，水剂珩磨液冷却性和冲洗性较好，适用于粗珩。油剂珩磨液宜加入适量的硫化物，因为硫能与铁屑中的铁元素化合成硫化铁，这是一种抗黏焊和抗堵塞的化合物，对改善珩磨过程非常有利。另外，珩磨液的黏度也影响珩磨效率，对高硬度或脆性材料的珩磨宜采用低黏度的珩磨液。本项目采用水剂珩磨液，使用前与自来水按 1: 20 稀释。

1.1.6 企业主要生产设备

企业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1-5。

表 1-5 主要生产设备 单位：台、只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环评批复数量	技改后总数量	备注
1	超声波清洗机	HY-QXJ	1	1	现有设备
2	烘箱*	HY-HY	1	1	
3	活塞珩磨机	HY-HMJ	3	3	
4	空气干燥机	HY-GZJ	2	2	
5	空气压缩机	HY-QB	2	2	
6	砂轮机*	HY-SLJ	1	1	
7	数控车床	HY-CYC	6	6	
8	台钻	HY-TZ	7	7	
9	无心磨床	HY-WYM	2	2	
10	铣床	HY-TZ	1	1	
11	铣倒角专机	HY-XDJ	3	3	
12	销孔内倒角机	HY-NDJ	2	2	
13	转精镗专机	HY-ZJT	16	16	

14	钻三孔专机	HY-ZSK	3	3	新增设备
15	数控车床	CJK6025	/	12	
16	无心磨床	M10100	/	2	
17	自动车床	CJK0640	/	10	
18	活塞钻镗专机	SK-4	/	20	
19	全自动铣倒角机	ZDWX	/	16	
20	钻三孔机	XK-3	/	15	
21	绉磨专机	HM-4	/	8	
22	双轨道数显干燥箱	S.C.101	/	3	
23	单臂自动超声波清洗机	CXBQX-01	/	1	
24	螺杆机	/	/	1	
25	钻弹性孔自动专机	/	/	12	
26	无芯高精度磨床	/	/	2	
27	加工中心*	/	/	3	

*: 本项目使用的烘箱为电加热烘箱；砂磨机用于修整工装，主要是在工装表面粗糙位置进行局部打磨修整；加工中心采用干切削、无润滑油。

1.1.7 项目生产班制及定员

本项目企业现有员工 40 人，全年工作日 300 天，实行白天二班制（08:00-16:00、16:00-22:00），无食堂。搬迁后人员增至 85 人，年工作时间不变，生产班次调整为一天二班制（08:00-20:00、20:00-次日 08:00）。

1.1.8 公用工程

1、给水

本项目用水由当地自来水厂供应。

2、排水

本项目采用雨、污分流排放制，雨水经雨水管汇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企业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38978-1996）中的表 4 三级标准后排入嘉兴市污水处理工程管网，最终送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排入杭州湾。

3、供电

本项目用电由当地变电站所供应。

4、生活配套设施

本项目厂内无食堂、无宿舍等生活配套设施。

1.2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1.2.1 原有污染情况

1.2.1.1 企业概况

嘉兴市浩源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是一家专业为冰箱压缩机部件配套及专用设备研发设计制造的企业，位于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凤桥镇七沈公路与凤篁公路交叉口东北侧 4 幢，目前生产的冰箱压缩机活塞已达产。企业成立至今环评审批、验收情况详见表 1-6。

表 1-6 建设项目审批、验收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环保审批单位	审批时间	批文号	验收时间	批文号
1	嘉兴市浩源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1200 万件冰箱压缩机活塞加工项目	嘉兴市南湖区行政审批局	2018.2.28	南行审投环【2018】33 号	2019.7.6	企业已自主验收（详见验收专家意见）

根据《嘉兴市浩源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1200 万件冰箱压缩机活塞加工项目竣工废气、废水、噪声和固废环境保护设施专家组意见》可知，企业本次自主验收程序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验收结论真实可信。

1.2.1.2 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

企业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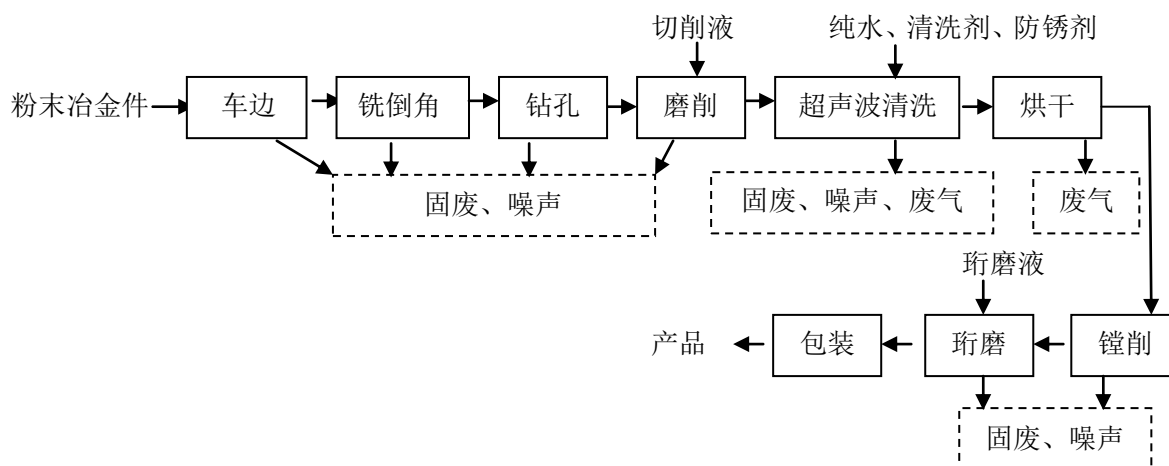


图 1-1 企业生产工艺图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说明

车边：将毛坯的多余部分切除。

铣倒角：将毛坯角部加工成所需要的工艺尺寸要求。

钻孔：对毛坯需要钻孔加工的位置进行加工，以达到工艺要求。

磨削：对工件表面进行磨削加工。

镗削：将钻孔扩大，以符合工艺需要。

珩磨：用镶嵌在珩磨头上的油石（也称珩磨条）对半成品表面进行的精整加工。

超声波清洗：用超声波清洗机，在相关原辅料添加下，先用清洗剂去除半成品表层油污，再用防锈剂提高半成品的防锈能力。本项目超声波清洗过程水温保持 50℃。

烘干：经清洗工序清洗后的半成品送入烘箱内烘干，烘干工序工作温度 120℃。

包装：对加工后的产品进行包装后转存到仓库准备销售。

1.2.1.3 现有项目污染源分析及治理措施

1、废水

企业超声波清洗在使用清洗剂去除半成品表面油污的过程中会产生清洗废水。清洗废水经过滤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但长时间循环使用会降低清洗剂的使用效果，需一年更换一次，更换的清洗废水作为清洗废液（固废）处理。

企业现有废水为职工生活污水。根据企业提供的用水发票，2019年8月~2020年8月生活用水量为512吨，折算人均用水约42.7L/p.d，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量为生活用水量的90%，则污水量为460.8t/a。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物浓度 COD_{Cr} 320mg/L、 $\text{NH}_3\text{-N}$ 35mg/L，因此废水中 COD_{Cr} 和 $\text{NH}_3\text{-N}$ 的产生量分别为0.147t/a、0.016t/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隔油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后纳入附近管网，最终经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一级A标准($\text{COD}_{\text{Cr}}\leq 50\text{mg/L}$ 、 $\text{NH}_3\text{-N}\leq 5\text{mg/L}$)排入杭州湾海域， COD_{Cr} 的排放量为0.023t/a， $\text{NH}_3\text{-N}$ 的排放量为0.002t/a。

达标性分析：企业已于2019年5月9日-10日委托浙江首信检测有限公司对企业生活污水排放口进行了监测，具体监测结果见表1-7。

表 1-7 废水监测数据

采样日期	采样点名称	样品编号	样品性状	检测结果				
				化学需氧量(mg/L)	氨氮(mg/L)	pH 值(无量纲)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悬浮物(mg/L)
2019年5月9日	生活污水入网口	W190509401	黄色浑浊液体	195	11.0	7.52	17.7	53
		W190509402	黄色浑浊液体	198	10.6	7.60	19.5	48
		W190509403	黄色浑浊液体	191	10.4	7.47	17.8	56
		W190509404	黄色浑浊液体	194	10.0	7.48	18.5	42
		W190509405	黄色浑浊液体	193	11.2	7.52	17.5	40
2019年5月10日	生活污水入网口	W190510401	黄色浑浊液体	190	10.7	7.62	18.0	55
		W190510402	黄色浑浊液体	187	11.4	7.65	18.4	50
		W190510403	黄色浑浊液体	202	10.4	7.55	18.1	47
		W190510404	黄色浑浊液体	199	10.8	7.67	17.4	45
		W190510405	黄色浑浊液体	196	10.6	7.54	17.0	46
执行标准				500	35	6~9	300	40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注:以上监测数据引自浙江首信检测有限公司检测报告(首信检字第 2019Y05165 号)。

从监测结果可以看出,企业生活污水排放口满足相应排放标准。

2、废气

企业废气主要为超声波清洗工序产生的清洗废气及恶臭,烘干工序产生的烘干废气及恶臭。由于企业超声波清洗和烘干工序废气污染物极少,本评价只做定性描述,不做定量计算。

恶臭:企业超声波清洗、烘干工序产生的废气有一定的恶臭。恶臭为人们对恶臭物质所感知的一种污染指标。其主要物质种类达上万种之多。由于其各种物质之间的相互作用(相加、协同、抵消及掩饰作用等),加之人类的嗅觉功能和恶臭物质取样分析等因素,迄今还难以对大多数恶臭物质作出浓度标准,目前我国只规定了八种恶臭污染物的一次最大排放限值、复合恶臭物质的臭气浓度限值及无组织排放源的厂界浓度限值,即 GB14554-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北京环境监测中心在吸取国外经验的基础上提出了恶臭 6 级分级法(见表 1-8),该分级法以感受器——嗅觉的感觉和人的主观感

觉特征两个方面来描述各级特征，既明确了各级的差别，也提高了分级的准确程度。

表 1-8 恶臭 6 级分级法

恶臭强度级	特 征
0	未闻到有任何气味，无任何反应
1	勉强能闻到有气味，但不宜辨认气味性质（感觉阈值）认为无所谓
2	能闻到气味，且能辨认气味的性质（识别阈值），但感到很正常
3	很容易闻到气味，有所不快，但不反感
4	有很强的气味，而且很反感，想离开
5	有极强的气味，无法忍受，立即逃跑

根据现场调查，企业超声波清洗、烘干工序所在车间的恶臭等级在 1 级左右，车间外的恶臭等级在 0~1 级左右。

达标性分析：企业已于 2019 年 5 月 9 日-10 日委托浙江首信检测有限公司对企业厂界废气排放点进行了监测。具体无组织监测结果见表 1-9。

表 1-9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采样点名称	时段	样品编号	检测结果	
				非甲烷总烃 (mg/m ³)	臭气浓度 (无量纲)
2019 年 5 月 9 日	东厂界	8:40-8:41	A190509401	1.44	18
		10:40-10:42	A190509405	1.52	18
		12:43-12:47	A190509409	1.26	18
	南厂界	8:43-8:44	A190509402	1.29	19
		10:46-10:47	A190509406	1.17	16
		12::49-12:51	A190509410	1.46	16
	西厂界	8:45-8:47	A190509403	1.38	14
		10:48-10:49	A190509407	1.44	14
		12:54-12:55	A190509411	1.38	12
	北厂界	8:50-8:51	A190509404	1.42	15
		10:53-10:55	A190509408	1.28	15
		12:40-12:45	A190509412	1.40	15
2019 年 5 月 10 日	东厂界	8:52-8:54	A190510401	1.58	19
		10:52-10:54	A190510405	1.56	18
		12:32-12:37	A190510409	1.41	18
	南厂界	8:48-8:49	A190510402	1.37	18
		10:56-10:59	A190510406	1.55	17
		12::41-12:43	A190510410	1.27	17
	西厂界	8:43-8:46	A190510403	1.42	16
		10:48-10:49	A190510407	1.40	15

		12:45-12:46	A190510411	1.32	14
	北厂界	8:41-8:42	A190510404	1.23	14
		10:53-10:55	A190510408	1.18	14
		12:49-12:50	A190510412	1.36	13
标准限值				4.0	2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注:以上监测数据引自浙江首信检测有限公司检测报告(首信检字第 2019Y05165 号)。

从监测结果可以看出,企业目前厂界废气排放满足相应排放标准,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3、噪声

企业噪声主要来自活塞珩磨机、空气压缩机、空气干燥机、数控车床、台钻、磨床、铣床、铣倒角专机、销孔内倒角机、转精镗专机、钻三孔专机、超声波清洗机等设备的噪声,源强约为 70~90dB(A)左右。企业已对厂区进行合理布局,将主车间及强噪声源设备设在厂区中央,对强声源设备采用防震、消声、隔音等降噪措施;已对设备加强维修保养,发现有异常声音及时维修;已对厂区加强绿化。

达标性分析:企业已于 2019 年 5 月 9 日-10 日委托浙江首信检测有限公司对企业厂界噪声进行了监测(夜间不生产故不监测夜间噪声),具体监测结果见表 1-10。

表 1-10 噪声监测结果表

测量日期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声源描述	昼间 Leq [dB (A)]	
				测量时间	测量值
2019 年 5 月 9 日	1	东厂界	机械噪声	8:30-8:31	56
	2	南厂界	机械噪声	8:34-8:35	57
	3	西厂界	机械噪声	8:37-8:38	58
	4	北厂界	机械噪声	8:40-8:41	60
2019 年 5 月 10 日	1	东厂界	机械噪声	8:25-8::26	58
	2	南厂界	机械噪声	8:29-8:30	58
	3	西厂界	机械噪声	8:32-8:33	59
	4	北厂界	机械噪声	8:35-8:36	60

注:以上监测数据引自浙江首信检测有限公司检测报告(首信检字第 2019Y05165 号)。

从监测结果可以看出,企业目前厂界噪声排放满足相应排放标准。

4、固废

企业现有固废主要是金属屑、不可利用的不合格品、一般废包装物、废砂轮、废切削液、清洗废液、滤渣、沾染危险废物的包装桶物、废机油、含油废抹布和废手套、职工生活垃圾。固体废物分析情况见表 1-11。

表 1-11 本项目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单位：t/a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份	属性	废物代码	产生量
1	金属屑		车边、铣倒角、 钻孔、磨削、 镗削、珩磨、 修整工装	固态	金属	一般废物	/	7.5
2	不可利用的不合格品		车边、铣倒角、 钻孔、磨削、 镗削、珩磨	固态	金属	一般废物	/	0.15
3	废切削液		磨削、珩磨	液态	切削液	危险废物	900-006-09	0.3
4	清洗废液		超声波清洗	液态	清洗剂、防锈剂	危险废物	336-064-17	0.4
5	滤渣		超声波清洗废水过滤	固态	清洗剂	危险废物	336-064-17	0.2
6	废包装桶	沾染危险废物的包装桶物	切削液、清洗剂、防锈剂使用	固态	切削液、清洗剂、防锈剂及其包装物	危险废物	900-041-49	0.054
		一般废包装物	其他原料使用	固态	一般废包装物	一般废物	/	0.82
7	废机油		机械设备维护	液态	机油	危险废物	900-249-08	0.05
8	含油废抹布和废手套		清理元件和设备过程	固态	切削液、清洗剂、防锈剂	危险废物	900-041-49	0.05
9	废砂轮		修整工装	固态	砂轮	一般固废	/	0.01t/5a
10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固态	纸、塑料等	一般废物	/	12

1.2.1.4 企业现有污染物排放汇总

企业目前已达产，现有项目审批时厂区备注有食堂；实际投产后，企业根据生产情况并未设食堂（人员数量不变），故厂区用水量和排水量较环评审批量减少，企业现有污染物排放汇总具体见表 1-12。

表 1-12 项目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清单 单位：t/a

污染源种类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排放量
废水	生活污水	水量	460.8 (1080)	460.8 (1080)
		COD _{Cr}	0.147 (0.346)	0.023 (0.054)
		NH ₃ -N	0.016 (0.038)	0.002 (0.005)
废气	清洗废气		少量	少量
	烘干废气		少量	少量
	恶臭		1 级	0~1 级
固废	危险固废	废切削液	0.3	0
		清洗废液	0.4	0
		滤渣	0.2	0
		沾染危险废物的包装桶物	0.054	0

		废机油	0.05	0
		含油废抹布和废手套	0.05	0
	一般固废	金属屑	7.5	0
		不可利用的不合格品	0.15	0
		一般废包装物	0.02	0
		废包装盒	0.8	0
		废砂轮	0.01t/5a	0
		生活垃圾	12	0

注：废水中括号内数值为环评审批量（按厂区设置食堂计），括号外数值为目前实际排放量（按厂区无食堂计）；且 COD_{Cr}、NH₃-N 排放量已按《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一级 A 标准折算。

1.2.2 目前存在的问题及“以新带老”措施

企业目前各污染物均能做到达标排放，且已通过“三同时”验收，污染物总量在原有总量控制指标之内，不存在需要整改的环保问题。

1.2.3 主要环境问题

1、水环境问题

根据嘉兴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19），2019年嘉兴市73个市控以上地表水监测断面中，II类2个、III类46个、IV类23个、V类2个，分别占2.7%、63.1%、31.5%和2.7%。与2018年相比，III类及以上水质比例上升了24.7个百分点，IV类水质比例下降24.7个百分点，V类水质比例无变化。73个断面主要污染物高锰酸盐指数、氨氮和总磷平均浓度分别为4.5mg/L、0.56mg/L和0.172mg/L，同比分别下降10.0%、17.6%、1.7%。本项目所在区域周围河流主要为日月港、青龙港及其支流，属海盐塘支流，根据水质监测资料统计表明，该区域水体现状水质已为IV类，未达到III类水质要求，污染以有机污染为主，污染现象严重，水质现状不容乐观。

2、大气环境问题

根据嘉兴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19），2019年嘉兴市区城市环境空气细颗粒物（PM_{2.5}）年均浓度为35μg/m³，同比降低5.4%，首次达到二级标准；全年优级天数为88天，良级天数为204天，优良天数比例为80.0%，同比持平。全年臭氧（O₃）、细颗粒物（PM_{2.5}）、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和二氧化氮（NO₂）等日均值出现超标，超标率分别为13.7%、5.5%、2.2%和1.1%，臭氧（O₃）超标率最高。项目所在区域属于非达标区。今后随着2023年大气环境质量限期达标规划的持续推进，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必将会进一步得到改善。

另外，根据收集的浙江首信检测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22 日~2 月 28 日对本项目附近的大气特征污染物监测数据，区域的非甲烷总烃浓度值能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一次值浓度限值。

3、声环境问题

本项目选址区域声环境质量尚好，厂界周围能达到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相应标准。

2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简况

2.1 自然环境简况

2.1.1 地理位置及周围环境

嘉兴市位于浙江省东北部、长江三角洲南翼的杭嘉湖平原腹地，处于江、湖、河交会之位，扼太湖南走廊之咽喉，嘉兴东北方距上海 90km，西南面距杭州 90km，北到苏州 70km，东南距乍浦港 40km。嘉兴处于中国最具有经济活力的长江三角洲和沿海经济带的核心位置。下辖南湖区、秀洲区和嘉善县、平湖市、海宁市、海盐县、桐乡市等 7 个县（市、区）。

嘉兴市浩源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8000 万套（件）冰箱压缩机零部件项目选址于凤桥镇新飞路 269 号 2 幢东侧。本项目周围环境现状如下：

东面：为道路，再往东为农田，距离约 137m 为农户区；

南面：为河流，河流以南为空地（规划为工业用地），距离约 568m 为农户区；

西面：为嘉兴市南湖遂昌飞地产业园的 2#楼西侧，再往西为 1#楼；

北面：为新飞路，再往北为空地（规划为工业用地）。

项目周围环境详见附图 1-建设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附图 4-建设项目周围环境示意图、附图 6-建设项目周围环境照片。

2.1.2 气象特征

嘉兴地处北亚热带南缘，气候温和，雨量充沛，日照充足，四季分明，是典型的亚热带季风气候。

嘉兴市全年盛行风向以东(E)—东南(SE)风向为主，次多风向为西北(NW)。风向随季节变化明显，全市 3~8 月盛行东南风，11~12 月以西北风为主。全年平均风速 2.8m/s。

另外，据浙江省气象档案馆提供的资料，嘉兴市近 30 年来的气象要素如下：

平均气压(百帕)：1016.4

平均气温(度)：15.9

相对湿度(%)：81

降水量(mm)：1185.2

蒸发量(mm)：1371.5

日照时数(小时)：1954.2

日照率(%)：44

降水日数(天): 137.9

雷暴日数(天): 29.5

大风日数(天): 5.6

各级降水日数(天):

$0.1 \leq r < 10.0$ 100.1

$10.0 \leq r < 25.0$ 25.6

$25.0 \leq r < 50.0$ 09.3

$50.0 \leq r$ 2.9

年平均风向、风速玫瑰图具体见图 2-1 和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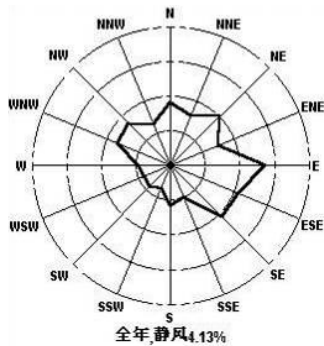


图 2-1 年平均风向玫瑰图(每圈=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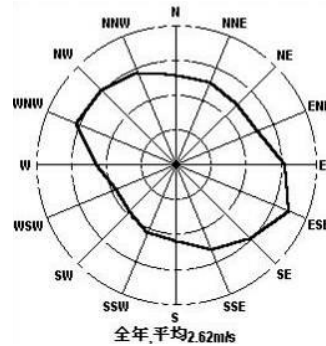


图 2-2 年平均风速玫瑰图(每圈=1m/s)

2.1.3 地形、地质、地貌

嘉兴市的地质构造属华夏古陆的北缘，是长江三角洲冲积平原的一部分，地面平均标高在 2.1m 左右（黄海高程，下同），地势略显南高北低，由西南向东北倾斜，坡度极缓，由河湖浅海沉积构成。

2.1.4 水文特征

嘉兴市大小河港纵横相连，河道总长 3048km，主要河道 22 条，河网率达 7.89%，全市河道多年平均水位 2.87m(吴淞高程)。通过市区主要有京杭大运河（杭州塘、苏州塘）、长水塘、长纤塘、新塍塘、海盐塘、平湖塘、嘉善塘等，市区南面是著名的南湖，这些河流与 42 个湖荡（总面积 19.75km²）组成了典型的平原水网水系。

嘉兴市河网特点有：

1、河道底坡平缓、流量小、流速低，在枯水期流速经常在 0.05m/s 以下，有时接近于零。

2、河水流向、流量多变，因自然因素（包括雨、潮汛和风生流）和人为因素（闸、坝、泵站等）的影响，流向变化不定，一般可分为顺流、部分滞流、滞流、逆流等四种，同一河网，不同流向组合成多种流型，水质随河流流向、流量变化而不定。

3、水环境容量小，目前嘉兴市河道大多为IV~V类甚至超V类水体，基本上无水环境容量。

本项目附近主要河流为日月港、青龙港及其支流，属海盐塘支流。

2.1.5 生态环境

根据浙江省林业区划，嘉兴地区属浙北平原绿化农田防护林区。由于开发早和人类活动频繁，原生植被早已被人工植被和次生林所取代。区域内平原网旁常见植被有桑、果、竹园，以及柳、乌桕、泡桐杨等，还营造了不少以水杉、池杉、落羽杉为主的农田防护林。但防护林发展不平衡，树种单一，未成体系，破网断带现象普遍，防护功能不高。区域内的野生动物主要有田鼠、蝙蝠、水蛇、花蛇等，刺猬、野兔等已很少见，未发现珍稀动物。

随着工业园区的开发建设，农田面积逐渐缩小，自然生态环境逐步被人工生态环境所替代。区域植被以人工种植的乔、灌、草及各种花卉为主，动物以少量的鸟类、鼠类、蛙类、蛇类以及各种昆虫等小型动物为主。

2.2 嘉兴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

根据《嘉兴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嘉环发[2020]66号”（2020年8月），本项目选址于凤桥镇新飞路269号2幢东侧，为南湖区嘉兴工业园区工业重点管控单元（编号ZH33040220001），属于重点管控单元，见附图3-南湖区综合分区图。

本小区空间布局引导、污染物排放管控、环境风险防控、资源开发效率要求情况详见表2-1。

表 2-1 《南湖区嘉兴工业园区工业重点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名称	空间布局约束	污染物排放管控	环境风险管控
南湖区嘉兴工业园区工业重点管控单元（ZH33040220001-1）	1、优化产业布局和结构，实施分区差别化的产业准入条件。 2、合理规划布局三类工业项目，控制三类工业项目布局范围和总体规模。严格控制新建三类工业项目，提高三类工业项目准入门槛，对不符合南湖区重点支持产业导向的三类工业项目禁止准入；加快现有三类工业项目关停淘汰或提升改造，废气、废水污染物总量不得增加。 3、钢铁、铸造、水泥和平板玻璃等行业建设项目须严格执行相关产能置换实施办法和污染物排放量削减替代管理要求。	1、严格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制度，根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削减污染物排放总量。 2、新建二类、三类工业项目污染物排放水平要达到同行业国内先进水平。 3、加快落实污水处理厂建设及提升改造项目，推进工业园区（工业企业）“污水零直排区”建设，所有企业实现雨污分流。	1、定期评估沿江湖库工业企业、工业集聚区环境与健康风险。 2、强化工业集聚区企业环境风险防范设施设备建设和正常运行监

	<p>4、提高电力、化工、印染、造纸、化纤等重点行业环保准入门槛，控制新增污染物排放量。</p> <p>5、新建涉 VOCs 排放的工业企业全部入园，严格执行相关污染物排放量削减替代管理要求。对投资额低于 3000 万元或租赁厂房 3000 平方米以下的涉 VOCs 排放的新建工业项目（纳入排污许可清理整顿、使用低 VOCs 涂料、油墨、胶粘剂等原辅料和专精特新等项目除外）禁止准入。</p> <p>6、除热电行业外，禁止新建、改建、扩建使用高污染燃料的项目。</p> <p>7、合理规划居住区与工业功能区，在居住区和工业区、工业企业之间设置防护绿地、生态绿地等隔离带。</p> <p>8、严格执行畜禽养殖禁养区规定</p>	4、加强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与修复。	管，加强重点环境风险管控企业应急预案制定，建立常态化的企业隐患排查整治监管机制，加强风险防控体系建设。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1、推进工业集聚区生态化改造，强化企业清洁生产改造，推进节水型企业、节水型工业园区建设，落实煤炭消费减量替代要求，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		

本项目与产业集聚类重点管控单元符合性对照分析见表 2-2。

表 2-2 本项目与产业集聚类重点管控单元要求的对照分析表

空间布局约束	1、优化产业布局和结构，实施分区差别化的产业准入条件。	1、本项目生产冰箱压缩机零部件，属于通用设备制造业，为二类工业项目，不属于三类工业项目；且位于工业区，符合相应区划要求。	符合
	2、合理规划布局三类工业项目，控制三类工业项目布局范围和总体规模。严格控制新建三类工业项目，提高三类工业项目准入门槛，对不符合南湖重点支持产业导向的三类工业项目禁止准入；加快现有三类工业项目关停淘汰或提升改造，废气、废水污染物总量不得增加。	2、本项目为二类工业项目技改。	
	3、钢铁、铸造、水泥和平板玻璃等行业建设项目须严格执行相关产能置换实施办法和污染物排放量削减替代管理要求。	3、项目不涉及钢铁、铸造、水泥和平板玻璃等行业。	
	4、提高电力、化工、印染、造纸、化纤等重点行业环保准入门槛，控制新增污染物排放量。	4、项目不涉及电力、化工、印染、造纸、化纤等行业。	
	5、新建涉 VOCs 排放的工业企业全部入园，严格执行相关污染物排放量削减替代管理要求。对投资额低于 3000 万元或租赁厂房 3000 平方米以下的涉 VOCs 排放的新建工业项目（纳入排污许可清理整顿、使用低 VOCs 涂料、油墨、胶粘剂等原辅料和专精特新等项目除外）禁止准入。	5、项目位于工业园区，总投资 2522 万元，相关污染物排放不需区域替代削减。	

	6、除热电行业外，禁止新建、改建、扩建使用高污染燃料的项目。	6、项目采用电加热烘箱，不涉及高污染燃料。	
	7、合理规划居住区与工业功能区，在居住区和工业区、工业企业之间设置防护绿地、生态绿地等隔离带。	7、项目东面 137m 有农居点，且中间有道路、河流及农田隔开，生产车间加装隔声门窗，可确保人居环境安全。	
	8、严格执行畜禽养殖禁养区规定	8、项目不涉及畜禽养殖。	
污染物排放管控	1、严格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制度，根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削减污染物排放总量。 2、新建二类、三类工业项目污染物排放水平要达到同行业国内先进水平。 3、加快落实污水处理厂建设及提升改造项目，推进工业园区（工业企业）“污水零直排区”建设，所有企业实现雨污分流。 4、加强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与修复。	本项目生产冰箱压缩机零部件，属于二类工业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内预处理后可纳管排放，工艺废气产生量很小，固废均能得到相应处置，污染物排放水平达到同行业国内先进水平。本项目位于工业园区，厂区内实现雨污分流，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经厂内预处理后纳管，可实现“污水零直排区”建设。 本项目地面均经过硬化处理、危废仓库经防腐处理，也不开采地下水，生活污水经厂内预处理后纳入附近污水管网，采取相应防治措施后项目生产不会影响土壤和地下水。	符合
环境风险管控	1、定期评估沿江河湖库工业企业、工业集聚区环境和健康风险。 2、强化工业集聚区企业环境风险防范设施设备建设和正常运行监管，加强重点环境风险管控企业应急预案制定，建立常态化的企业隐患排查整治监管机制，加强风险防控体系建设。	本项目位于工业园区，周边无江河湖库。 根据 7.2.6 章节分析，企业环境风险潜势为 I，不属于重点环境风险管控企业；要求企业建立常态化的企业隐患排查整治监管机制，加强风险防控体系建设。	符合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1、推进工业集聚区生态化改造，强化企业清洁生产改造，推进节水型企业、节水型工业园区建设，落实煤炭消费减量替代要求，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	本项目生产冰箱压缩机零部件，属于通用设备制造业，为二类工业项目。项目超声波清洗废水经过滤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对全面开展节水型社会建设、具有促进作用。 本项目不使用煤炭。	符合

由上述对照分析表可知，本项目属于二类工业项目，项目实施后各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本项目为通用设备制造业，不属于电力、医药、印染、化纤、合成革、包装印刷、橡胶等重污染项目，且不属于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中规定的禁止类项目，满足产业聚集重点管控单元产业布局和结构要求，满足区域产业准入条件；建设均符合南湖区嘉兴工业园区工业重点管控单元要求。因此，本项目的实施符合《嘉兴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南湖区嘉兴工业园区工业重点管控单元（编号 ZH33040220001-1）的要求。

2.3 嘉兴市污水处理工程概况

嘉兴市污水处理工程包括嘉兴市所属市、区、县、镇（乡）截污输送干管、沿途提升加压泵站、污水处理厂、排海管道及附属设施。设计规模近期为 30 万 m³/d，二期（2010 年）为 30 万 m³/d，总设计规模 60 万 m³/d。一期工程已于 2003 年 4 月竣工投入运行。工程主要接纳的是嘉兴市区和所辖县市各城镇的废水以及部分乡镇的生活污水，另外还有服务范围内的重点工业污水。接纳辖区内重点工业污染源（包括市、镇所辖范围和散布在输送管线两侧可接入的工业点源）。二期工程设计规模为 30 万 m³/d，二期污水处理厂于 2007 年 9 月 28 日开工，其中 15 万 m³/d，2009 年已经建成，其余 15 万 m³/d 也于 2010 年底建成。

一期污水处理工程污水处理工艺流程详见图 2-3，污泥处理工艺流程详见图 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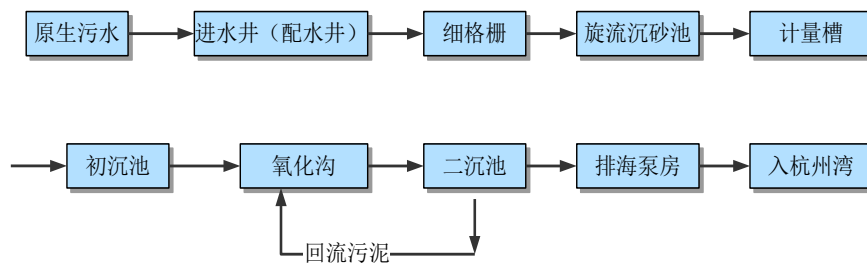


图 2-3 污水厂一期工程污水处理流程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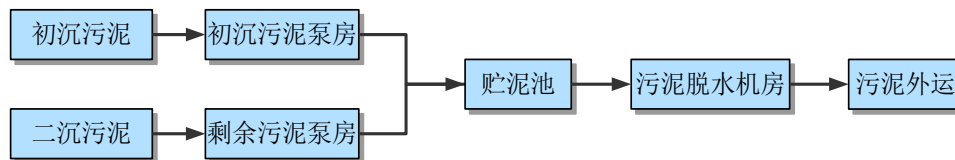


图 2-4 污水厂一期工程污泥处理流程示意图

二期污水处理工程污水处理工艺流程详见图 2-5，污泥处理工艺流程详见图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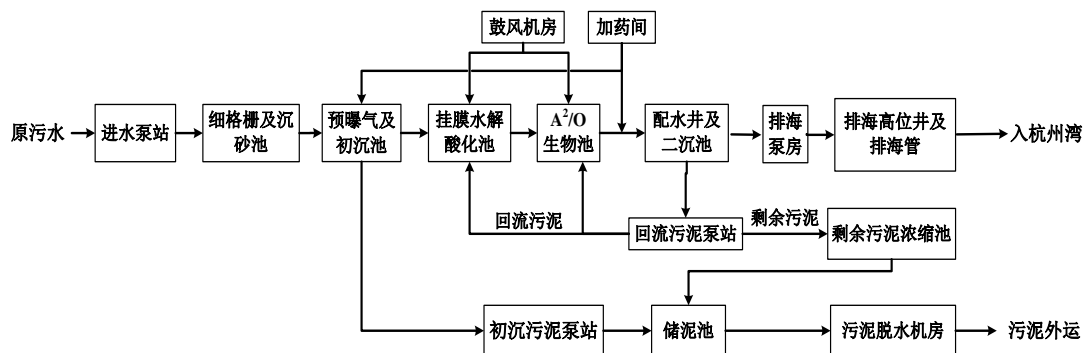


图 2-5 污水厂二期工程工艺流程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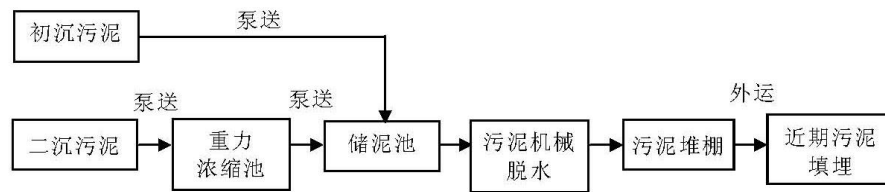


图 2-6 污水厂二期工程污泥处理工艺流程框图

提标改造后一期工程现有设施各处理环节采用的主要工艺如下

(1) 预处理：旋流沉砂池+初沉池；

(2) 污水二级处理工艺：分为 3 部分，包括 11 万 m³/d 的 MBR 工艺、15 万 m³/d 的 AAO 生反池+周边进水周边出水二沉池、4 万 m³/d 的氧化沟+周边进水周边出水二沉池；

(3) 后续深度处理设施：加砂高效沉淀池+滤布滤池；

(4) 消毒工艺：采用二氧化氯和臭氧组合的消毒氧化工艺；

(5) 污泥处理工艺：采用重力浓缩池+储泥池+板框脱水机。

污水厂一期工程分流 11 万 m³/d 的水量至新建的 MBR 处理设施进行处理。新建 MBR 处理设施的主要工艺环节如下：

(1) 预处理：膜格栅+初沉池；

(2) 主处理：MBR 处理工艺，包括生反池+膜池。

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提标改造后的工艺流程框图如图 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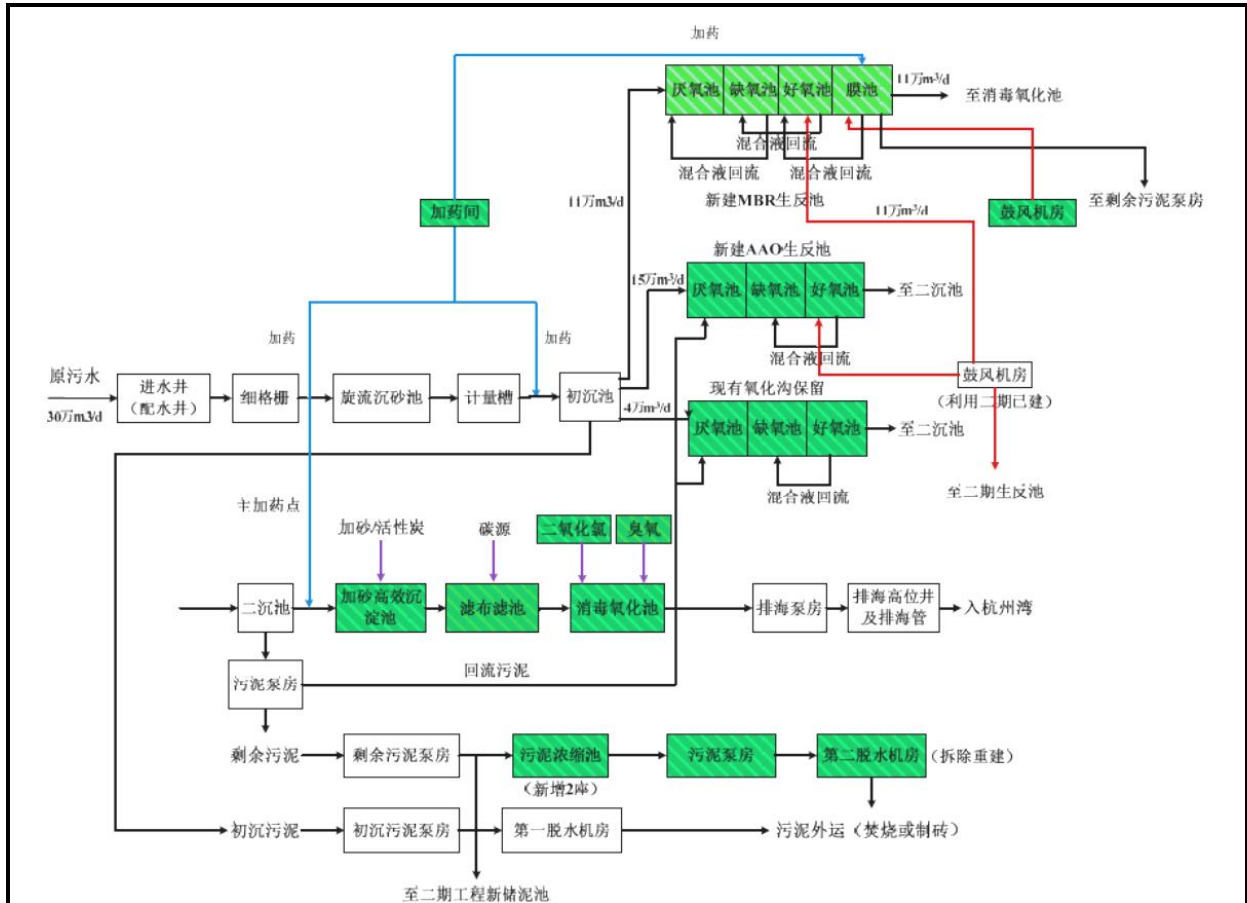


图 2-7 提标后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工艺流程图

污水厂二期工程主要在现有流程基础上增加后续深度处理和消毒氧化设施，提标改造后各处理环节采用的主要工艺如下：

- (1) 预处理：旋流沉砂池+预曝气池+初沉池+水解酸化池；
- (2) 污水二级工艺：A²/O 生反池+周边进水周边出水二沉池；
- (3) 后续深度处理设施：加砂高效沉淀池+反硝化深床滤池；
- (4) 消毒工艺：采用二氧化氯和臭氧组合的消毒氧化工艺；
- (5) 污泥处理工艺：采用重力浓缩池+储泥池+离心脱水机。

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提标改造后的工艺流程框图见图 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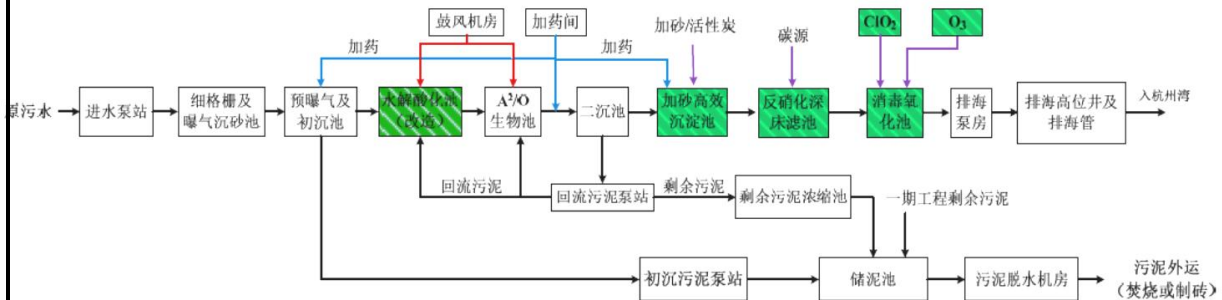


图 2-8 提标后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工艺流程图

根据浙江省生态环境厅发布的《2020年2月、4月浙江重点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报告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厂监督性监测结果》，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厂出水口水质情况汇总见表2-3。

表 2-3 嘉兴市污水处理工程 2020 年 2 月、4 月监测数据

水质指标	2020.2	2020.4	标准限值	单位
pH 值	7.07	7.52	6-9	无量纲
生化需氧量	3.9	5.7	10	mg/L
总磷	0.073	0.111	1	mg/L
化学需氧量	20	29	50	mg/L
色度	1	1	30	倍
总汞	<0.00004	<0.00004	0.001	mg/L
总镉	<0.0001	<0.0001	0.01	mg/L
总铬	<0.004	<0.004	0.1	mg/L
六价铬	<0.004	<0.004	0.05	mg/L
总砷	0.0005	0.0008	0.1	mg/L
总铅	<0.002	<0.002	0.1	mg/L
悬浮物	6	9	10	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LAS)	0.095	0.381	0.5	mg/L
粪大肠菌群数	<20	<20	1000	mg/L
氨氮	0.289	0.390	5	mg/L
总氮	7.99	10.9	15	mg/L
石油类	<0.06	0.12	1	mg/L
动植物油	<0.06	<0.06	1	mg/L

从监测数据看，嘉兴市污水处理工程出水水质均能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限值要求，表明嘉兴市污水处理工程污水处理厂废水处理能力正常。

本项目废水经相应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后纳管，最终经嘉兴市污水处理工程统一处理达标后排海。根据嘉兴市南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出具的污水入网回复单（具体见附件 2），本项目污水经预处理后可纳入附近污水管网，进而送嘉兴市污水处理工程处理。

3、环境质量状况

3.1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3.1.1 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嘉兴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19），2019年嘉兴市73个市控以上地表水监测断面中，II类2个、III类46个、IV类23个、V类2个，分别占2.7%、63.1%、31.5%和2.7%。与2018年相比，III类及以上水质比例上升了24.7个百分点，IV类水质比例下降24.7个百分点，V类水质比例无变化。73个断面主要污染物高锰酸盐指数、氨氮和总磷平均浓度分别为4.5mg/L、0.56mg/L和0.172mg/L，同比分别下降10.0%、17.6%、1.7%。

建设区域周围的主要河流为日月港、青龙港及其支流，属海盐塘支流，本评价收集了嘉兴中一监测研究院有限公司2018年9月25日、26日对海盐塘乍嘉苏高速附近断面（距本项目西北侧2.3km）的水质监测结果，进行了水质评价，监测点位见附图2。

1、评价标准

根据《浙江省水功能区水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2015年6月），本项目选址所在区域水环境质量执行GB3838-200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II类标准。

2、水质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对水质现状采用单项水质标准指数评价方法进行评价，单项水质参数*i*在*j*点的标准指数 $S_{i,j}$ 的计算模式为：

$$S_{i,j} = C_{i,j} / C_{si}$$

DO的标准指数为：

$$S_{DO,j} = \frac{|DO_f - DO_j|}{|DO_f - DO_s|} \quad DO_j \geq DO_s$$

$$S_{DO,j} = 10 - 9 \frac{DO_j}{DO_s} \quad DO_j < DO_s$$

$$DO_f = 468 / (36.6 + T)$$

pH的标准指数为：

$$S_{pH,j} = \frac{7.0 - pH_j}{7.0 - pH_{sd}} \quad pH_j \leq 7.0$$

$$S_{pH,j} = \frac{pH_j - 7.0}{pH_{su} - 7.0} \quad pH_j > 7.0$$

上述式中

S_{ij} ——水质参数 i 在 j 点的标准指数；

C_{ij} ——水质参数 i 在 j 点的实测浓度，mg/L；

C_{si} ——水质参数 i 的水质标准，mg/L；

DO_f ——饱和溶解氧浓度，mg/L；

DO_s ——溶解氧的水质标准，mg/L；

T ——水温，℃；

pH_{sd} ——地面水质标准中规定的 pH 值下限；

pH_{su} ——地面水质标准中规定的 pH 值上限。

当水质参数的标准指数大于 1 时，表明该水质参数超过了规定的水质标准，已经不能满足使用要求。

3、建设区域主要水系水环境质量现状

现状监测数据及评价结果见表 3-1。

表 3-1 2018 年海盐塘乍嘉苏高速附近断面水质监测评价结果（单位：mg/L，除 pH 外）

监测	时间	pH 值	溶解氧	水温	氨氮	COD _{Mn}	总磷
乍嘉 苏高 速附 近断 面	2018.9.25 上午	7.05	4.3	20.9	0.090	4.64	0.22
	2018.9.25 下午	7.04	4.0	21.8	0.101	4.48	0.24
	2018.9.26 上午	7.11	4.5	21.5	0.087	4.72	0.22
	2018.9.26 下午	7.12	4.1	22.0	0.078	4.90	0.23
	平均值	7.08	4.2	21.6	0.089	4.69	0.23
	类别	I	IV	/	I	III	IV
	标准指数	0.04	2.44	/	0.089	0.782	1.15
III类标准		6~9	≥5	/	≤1.0	≤6	≤0.2

由以上水质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附近水体现状水质中溶解氧、总磷不能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II类标准，其他指标可以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II类标准，废水超标率不高，水质总体尚可。

综上所述，本项目周边水体受到一定程度的污染，少数指标已不能达到相应功能区III类水体标准。超标主要原因是河流属杭嘉湖河网水系支流，河水流动性差，环境自净能力小，且河道上游来水水质较差，乡村地区农业面源污染等缘故，但随着近年开展“五水共治”工作的进一步深入，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将有望得到改善。

3.1.2 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1、空气质量达标区判定

根据浙江省空气质量功能区划，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为二类环境质量功能区。根据嘉兴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19），2019年嘉兴市区城市环境空气细颗粒物（PM_{2.5}）年均浓度为35μg/m³，同比降低5.4%，首次达到二级标准；全年优级天数为88天，良级天数为204天，优良天数比例为80.0%，同比持平。全年臭氧（O₃）、细颗粒物（PM_{2.5}）、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和二氧化氮（NO₂）等日均值出现超标，超标率分别为13.7%、5.5%、2.2%和1.1%，臭氧（O₃）超标率最高。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情况评价指标为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和O₃，六项污染物全部达标即为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根据上述统计结果可知，项目所在区域属于非达标区。

2、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6.2.1.2~6.2.1.3章节的规定，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数据来源采用评价范围内国家或地方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网中评价基准年连续1年的监测数据，或采用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数据，评价范围内没有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网数据或公开发布的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数据的，可选择符合HJ664规定，并且与评价范围地理位置邻近，地形、气候条件相近的环境空气质量城市点或区域点。

根据相关资料收集，目前项目评价范围内没有连续1年的监测数据，因此环评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中6.2.1.3章节的规定，现引用与评价范围地理位置邻近，地形、气候条件相近的嘉兴市区嘉兴学院监测点201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的部分基本污染物（SO₂、NO₂、PM₁₀）监测数据，监测点位距离本项目西侧厂房22.5km。具体监测结果见表3-2。

表3-2 嘉兴市区（嘉兴学院）2019年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μg/m ³)	标准值 (μg/m ³)	占标率 (%)	超标 倍数	超标率 (%)	达标 情况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11	60	18.3	/	0	达标
	百分位数(98%) 日平均质量浓度	18	150	12.0	/		
	年平均质量浓度	32.5	40	81.3	/		
NO ₂	百分位数(98%) 日平均质量浓度	93	80	116.3	0.16	1.6	不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56.3	70	80.4	/	2.2	不达标
	百分位数（95%） 日平均质量浓度	220.0	150	146.7	0.47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35.4	35	101.1	0.011	8.5	不达标
	百分位数（95%） 日平均质量浓度	122	75	162.7	0.63		
CO	百分位数（95%） 日平均质量浓度	1400	4000	35.0	/	0	达标
O ₃	百分位数（90%） 8h 平均质量浓度	220	160	137.5	0.38	10.3	不达标

根据嘉兴市区 2019 年国控监测点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数据统计可知，项目所在区域属于非达标区，年均值超标物质为 NO₂、PM₁₀、PM_{2.5} 和 O₃。2019 年全市环保工作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打造具有国际化品质的现代化网络型田园城市决策部署，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深入推进“五水共治”、“五气共治”、“五废共治”，全市环境质量加快向好，市区环境空气中细颗粒物（PM_{2.5}）的年均浓度同比降低 4.5%，全年优良天数比例达到 72.6%。接下来，全市将进一步健全治气工作的体制机制，明确“167”工作思路，分解 7 个方面 36 项任务；编制 2023 年大气环境质量限期达标规划。实施工业污染防治专项行动，完成热电企业超低排放改造，实施重点行业废气清洁排放技术改造，统筹推进能源结构调整、产业结构调整、机动车污染防治、扬尘烟尘整治和农村废气治理专项行动。

根据嘉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嘉政办发[2019]29 号），嘉兴市大气环境质量限期达标规划，到 2020 年，PM_{2.5} 年均浓度达到 37 μg/m³ 及以下，O₃ 污染恶化趋势基本得到遏制，其他污染物稳定达标。到 2022 年，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PM_{2.5} 年均浓度达到 35 μg/m³ 及以下，O₃ 浓度达到拐点，其他污染物浓度持续改善。到 2030 年，PM_{2.5} 年均浓度达到 30 μg/m³ 左右，O₃ 浓度达到国家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其他污染物浓度持续改善，环境空气质量实现根本好转。

项目评价范围内大气常规监测资料引用浙江首信检测有限公司 2018 年 2 月 22 日~2 月 28 日对本项目附近的大气监测数据，监测报告编号【2018Y03077】，监测点位于本项目西北侧 1.7km 的茜柳村居民点（监测点位见附图 1）。监测及评价结果见表 3-3。

表 3-3 评价范围内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点位名称	监测点坐标 m*		污染物	评价指标	评价标准 (mg/m ³)	浓度范围 (mg/m ³)	最大浓度占标率(%)	超标频率(%)	达标情况
	X	Y							
茜柳村	120.922215	30.628068	SO ₂	小时值	0.5	0.016~0.049	9.8	0	达标
			NO ₂	小时值	0.2	< 0.007~0.038	19	0	达标
			PM ₁₀	日均值	0.15	0.070~0.078	52	0	达标

*注：本项目采用经纬度。

3、其他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其他污染因子非甲烷总烃监测数据引用浙江首信检测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22 日~2 月 28 日对本项目附近的大气监测数据，监测报告编号【2018Y03077】，监测点位于本项目西北侧 1.7km 的茜柳村居民点(监测点位见附图 1)，监测数据经统计后见表 3-4。

表 3-4 环境空气特征污染物质量现状监测及评价结果

点位名称	监测点坐标/m*		污染物	评价指标	评价标准 (mg/m ³)	浓度范围 (mg/m ³)	最大浓度占标率(%)	超标频率(%)	达标情况
	X	Y							
茜柳村	120.922215	30.628068	非甲烷总烃	小时值	2.0	0.31-0.91	45.5	0	达标

*注：本项目采用经纬度。

由监测结果可知，项目所在区域的 SO₂、NO₂ 地面小时浓度和 PM₁₀ 日平均浓度均低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的二级标准限值，非甲烷总烃低于《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详解》(GB16297-1996)中的相关取值，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良好。

3.1.3 声环境质量现状

为了解本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本评价委托嘉兴嘉卫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3 日对本项目厂界区域进行了噪声监测(监测报告编号 HJ200502)，监测点位见附图 5，监测及评估结果见表 3-5。

表 3-5 声环境质量监测统计结果

测量日期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声源描述	昼间 Leq [dB (A)]		夜间 Leq [dB (A)]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测量时间	测量值	测量时间	测量值		
2020 年 9 月 23 日	1	东厂界	环境噪声	13:13	61.2	22:08	51.1	各侧昼间 65dB 夜间 55dB	达标
	2	南厂界	环境噪声	13:29	61.4	22:23	52.6		达标
	3	西厂界	环境噪声	13:44	62.0	22:39	53.0		达标
	4	北厂界	环境噪声	13:59	54.3	22:56	51.0		达标
	5	居民点	环境噪声	14:21	50	23:14	46.2	各点昼间 60dB 夜间 50dB	达标

由表 3-5 可知，本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尚好，项目厂界及敏感点附近环境噪声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相应标准，声环境质量较好。

3.2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3.2.1 环境空气主要保护目标

本项目空气环境保护级别为《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2 类区，周边 500m 范围内的敏感点分布见附图 4，具体见表 3-6。

表 3-6 空气环境主要保护目标汇总表

序号	保护目标名称	方位	距离	规模	敏感性描述
1	居民区	E	约 137m	约 72 人	对废气较敏感

3.2.2 水环境主要保护目标

本项目水环境保护级别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 III 类，具体保护目标见表 3-7。

表 3-7 水环境主要保护目标汇总表

序号	保护目标名称	方位	距离	规模	敏感性描述
1	日月港	W	约 470m	宽约 30m	对废水较敏感
2	日月港支流	S	紧邻	宽约 7m	
3	青龙港	W	约 1900m	宽约 36m	
4	海盐塘	W	约 5100m	宽约 57 m	

3.2.3 声环境主要保护目标

声环境保护目标为本项目周围的声环境质量，各厂界附近声环境保护级别为《声环

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3 类，敏感点处声环境保护级别为《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200m 范围内声环境主要保护目标见表 3-8。

表 3-8 声环境主要保护目标汇总表

序号	保护目标名称	方位	距离	规模	敏感性描述
1	居民区	E	约 137m	约 18 人	对噪声较敏感

4 评价适用标准

4.1 环境质量标准

4.1.1 水环境

本项目附近主要河流为日月港、青龙港及其支流，为海盐塘支流，属于海盐塘嘉兴饮用、工业用水区。根据《浙江省水功能区水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本项目附近海盐塘地表水环境质量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II类标准，相关标准值见表 4-1。

表 4-1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mg/L，pH 除外

项目	标准	项目	标准
pH	6-9	BOD ₅	≤4
DO	≥5	氨氮	≤1.0
COD _{Mn}	≤6	石油类	≤0.05
COD _{Cr}	≤20	总磷	≤0.2
总氮	≤1.0	/	/

环境 质量 标准

4.1.2 环境空气

按嘉兴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分类，该区域属二类区。污染物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特殊污染物非甲烷总烃（NMHC）的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一次值）按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的相关内容，确定本项目非甲烷总烃的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一次值）为 2.0mg/m³，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4-2。

表 4-2 大气标准限值 单位：mg/m³

污染因子	环境标准	标准限值（mg/Nm ³ ）		
		1小时平均	日平均	年平均
SO ₂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0.5	0.15	0.06
NO ₂		0.2	0.08	0.04
CO		10	4	/
TSP		/	0.3	0.2
PM ₁₀		/	0.15	0.07
PM _{2.5}		/	0.075	0.035
NO _x		0.25	0.1	0.05
污染因子	环境标准	1小时平均	日最大8小时平均	
O ₃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0.2	0.16	
非甲烷总烃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	2.0	/	

4.1.3 声环境

该项目所在地各厂界附近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3 类标准，即昼间≤65dB、夜间≤55dB；敏感点处声环境标准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即昼间≤60dB、夜间≤50dB。

4.2 污染物排放标准

4.2.1 废水

本项目只排放生活污水，废水纳入嘉兴市污水管网，入网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最终经嘉兴市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排海，排海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具体见表 4-3。

表 4-3 污水排放标准

项目	pH	COD _{Cr}	BOD ₅	SS	NH ₃ -N	总磷
单位	/	mg/L	mg/L	mg/L	mg/L	mg/L
纳管标准	6~9	500	300	400	35	8
污水厂出水标准	~	50	10	10	5（8）	0.5

注：氨氮和总磷入网排放标准执行浙江省《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地方标准。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4.2.2 废气

非甲烷总烃排放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中的二级新扩改建排放标准值，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附录 A 中的特别排放限值。具体标准值见表 4-4、表 4-5。

表 4-4 工艺废气排放标准

废气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排气筒高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非甲烷总烃	120mg/m ³	10kg/h	15m	/
臭气浓度	2000（无量纲）	/	15m	厂界标准值：20（无量纲）

表 4-5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附录 A 中厂区内 VOCs 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

污染物项目	限值（mg/m ³ ）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非甲烷总烃（NMHC）	6	监控点处 1 小时平均浓度限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2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4.2.3 噪声

本项目营运期四周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p>(GB12348-2008) 中的 3 类标准, 即昼间≤ 65dB、夜间≤ 55dB。</p> <p>4.2.4 固体废弃物</p> <p>固体废弃物处理和处置执行 GB18599-2001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2013 年修正本)。危险废物的排放执行 GB18597-2001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2013 年修正本)》中的有关规定。</p>
总量控制指标	<p>4.3 总量控制标准</p> <p>4.3.1 总量控制原则</p> <p>实施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 应立足于实施清洁生产、污染物治理达标排放和排污方案优化选择等为基本控制原则。根据工程分析, 本项目纳入总量控制要求的主要污染物为 COD_{Cr}、$\text{NH}_3\text{-N}$。</p> <p>4.3.2 总量控制建议值</p> <p>4.3.2.1 现有总量指标</p> <p>企业现有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 审批排放量为 1080t/a, 废水经预处理后排入嘉兴市污水管网, 最终经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杭州湾海域, 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为 $\text{COD}_{\text{Cr}} \leq 50\text{mg/L}$、$\text{NH}_3\text{-N} \leq 5\text{mg/L}$, 因此, 企业目前总量控制指标为: $\text{COD}_{\text{Cr}} 0.054\text{t/a}$、$\text{NH}_3\text{-N} 0.005\text{t/a}$。</p> <p>4.3.2.2 技改项目实施后总量控制指标</p> <p>技改项目废水也为生活废水, 排放量为 1147.5t/a, 废水经预处理后排入嘉兴市污水管网, 最终经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杭州湾海域, 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为 $\text{COD}_{\text{Cr}} \leq 50\text{mg/L}$、$\text{NH}_3\text{-N} \leq 5\text{mg/L}$, 则技改项目的总量控制指标为: $\text{COD}_{\text{Cr}} 0.057\text{t/a}$、$\text{NH}_3\text{-N} 0.006\text{t/a}$。由于企业技改后, 原有项目将全部搬迁至新区, 因此, 技改后总量控制指标为: $\text{COD}_{\text{Cr}} 0.057\text{t/a}$、$\text{NH}_3\text{-N} 0.006\text{t/a}$。</p> <p>4.3.3 总量控制实施方案</p> <p>COD_{Cr}、$\text{NH}_3\text{-N}$: 根据《关于进一步建立完善建设项目环评审批污染物排放总量削减替代区域限批等制度的通知》(浙环发〔2012〕10 号), 新建、改建、扩建项目不排放生产废水且排放的水主要污染物仅源自厂区内独立生活区域所排放生活污水的, 其新增的化学需氧量和氨氮两项水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可不进行区域替代削减。本项目不排放生产废水, 只排放生活污水, 因此, COD_{Cr} 和 $\text{NH}_3\text{-N}$ 排放量不需区域替代削减。</p>

5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5.1 生产工艺分析

5.1.1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1、项目活塞生产工艺流程和产污环节见图 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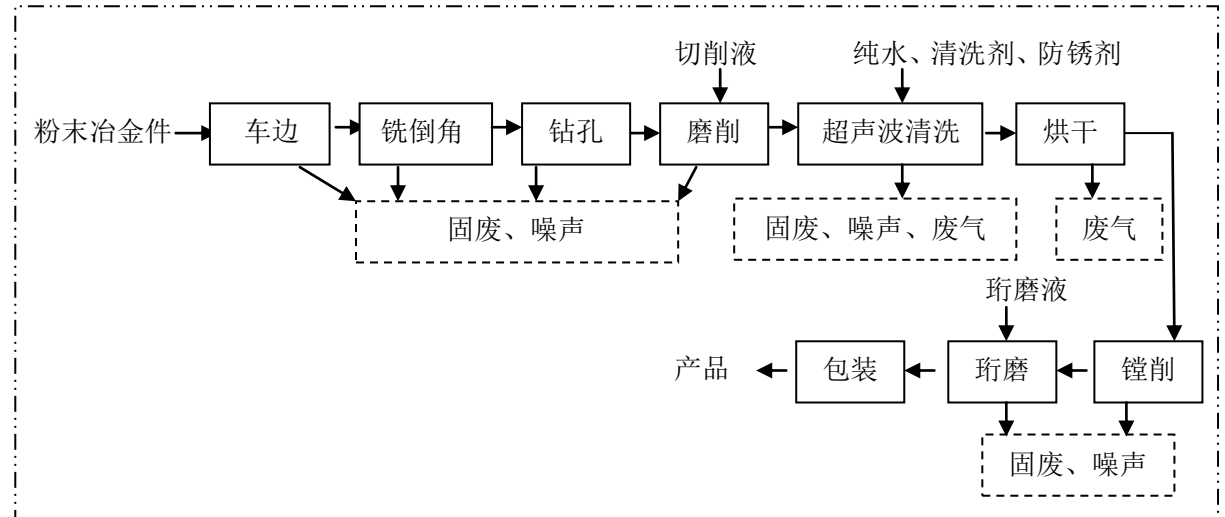


图 5-1 活塞生产工艺流程和产污环节图

生产工艺说明：

车边：将毛坯的多余部分切除。

铣倒角：将毛坯角部加工成所需要的工艺尺寸要求。

钻孔：对毛坯需要钻孔加工的位置进行加工，以达到工艺要求。

磨削：对工件表面进行磨削加工。

镗削：将钻孔扩大，以符合工艺需要。

珩磨：用镶嵌在珩磨头上的油石（也称珩磨条）对半成品表面进行的精整加工。

超声波清洗：用超声波清洗机，在相关原辅料添加下，先用清洗剂去除半成品表层油污，再用防锈剂提高半成品的防锈能力。本项目超声波清洗过程水温保持 50℃。

烘干：经清洗工序清洗后的半成品送入烘箱内烘干，烘干工序工作温度 120℃。

包装：对加工后的产品进行包装后转存到仓库准备销售。

2、项目活塞销生产工艺流程和产污环节见图 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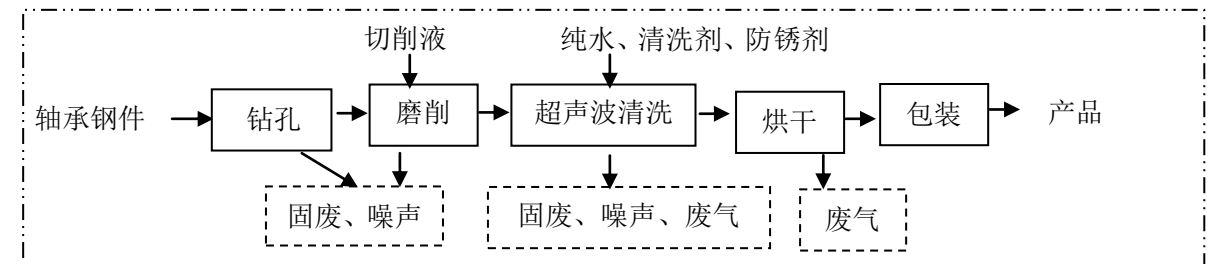


图 5-2 活塞销生产工艺流程和产污环节图

3、项目连杆生产工艺流程和产污环节见图 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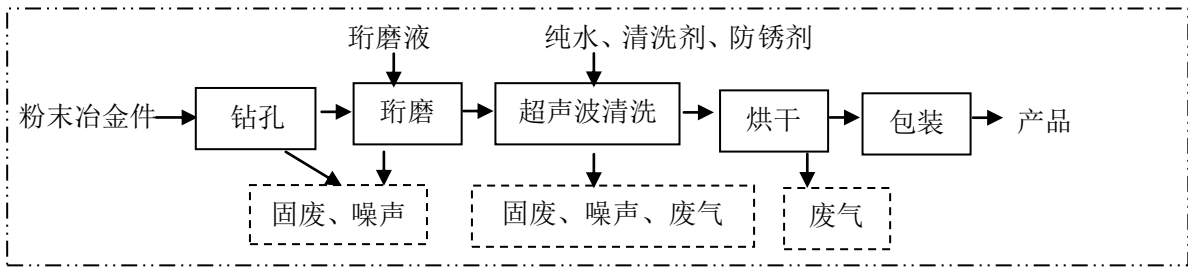


图 5-3 连杆生产工艺流程和产污环节图

5.1.2 主要污染工序

主要污染工序见表 5-1。

表 5-1 主要污染工序

污染物类别	污染工序	主要污染因子
废水	职工生活	生活污水
废气	超声波清洗	清洗废气、恶臭
	烘干	烘干废气、恶臭
固废	车边、铣倒角、钻孔、磨削、镗削、珩磨、修整工装	金属屑
	车边、铣倒角、钻孔、磨削、镗削、珩磨	不合格品
	磨削、珩磨	废切削液
	超声波清洗	清洗废液、滤渣
	原料使用	一般废包装物、沾染危险固废的包装物
	设备维护保养过程	废机油
	清理元件和设备过程	含油废抹布和废手套
	修整工装	废砂轮
噪声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设备噪声	L_{Acq}

5.2 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源强分析

5.2.1 废水

本项目超声波清洗机有 4 个清洗槽，依次分别为：超声波清洗槽 1、超声波清洗槽 2、漂洗槽、防锈槽。超声波清洗槽 1、超声波清洗槽 2 在使用清洗剂去除半成品表面油污的清洗过程中产生清洗废水，漂洗、防锈时槽内液体定期更换也产生清洗废水。清洗废水经滤网过滤、自然沉淀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但长时间循环使用会降低清洗剂的使用效果，需两个月更换一次。本项目定期更换的清洗废水作为清洗废液（固废）处理。

本项目只产生生活污水，企业员工 85 人，厂内无食堂和宿舍，年工作日 300 天，生活用水系数按 50L/p.d 计，则年用水量 1275t/a。生活污水量按生活用水量的 90% 计，则生活污水的产生量为 1147.5t/a。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物浓度为 COD_{Cr}320mg/L、NH₃-N35mg/L，废水中 COD_{Cr}、NH₃-N 的产生量分别为 0.367t/a、0.040t/a。企业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和格栅预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后纳入附近管网，最终经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杭州湾海域，COD_{Cr}、NH₃-N 排放量分别为 0.057t/a、0.006t/a。

5.2.2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超声波清洗工序产生的清洗废气及恶臭，烘干工序产生的烘干废气及恶臭。

清洗废气：项目超声波清洗过程清洗剂使用量为 3t/a，工作温度一般保持 50℃。清洗剂的成分及含量见表 5-2，部分物质沸点见表 5-3。

表 5-2 清洗剂的成分及含量

化学物质名	醇胺化合物	脂肪醇聚氧乙烯醚	有机碱、螯合剂、水等
含量	20%	8%	72%

表 5-3 清洗剂物质的沸点 单位：℃

化学物质名	醇胺化合物	脂肪醇聚氧乙烯醚	有机碱*	螯合剂*	水
沸点	/	100	/	/	100

*：一般情况下，有机碱是分子中含有氨基的有机化合物；螯合剂是离子或分子中含有两个以上供电子基团，能与金属起螯合作用而形成稳定化学物的物质。

项目超声波清洗工序产生的含醇胺化合物、脂肪醇聚氧乙烯醚、有机碱的清洗废气按非甲烷总烃计。由于清洗剂中的醇胺化合物、有机碱溶于水可与水形成氢键，挥发性降低；脂肪醇聚氧乙烯醚的沸点温度较高。在超声波清洗工作温度 50℃ 下，醇胺化合物、脂肪醇聚氧乙烯醚、有机碱的挥发量极少，废气主要成分是水蒸气。故本评价只做定性描述，不做定量计算。

烘干废气：项目防锈剂的使用量为 2.8t/a，工作温度一般保持 120℃。防锈剂的成分及含量见表 5-4。

表 5-4 防锈剂的成分及含量

化学物质名	有机胺*	有机碱、螯合剂、水等
含量	20%	80%

*：有机胺指有机类物质与氨发生化学反应生成的有机类物质。

烘干工序因有少量的有机胺挥发而产生含有机胺的烘干废气（按非甲烷总烃计）。由于企业使用的防锈剂为水溶性，且半成品的表面积比较小，故在半成品表面防锈剂的沾染量较少，因而废气主要成分是水蒸气。故本评价只做定性描述，不做定量计算。

恶臭：企业超声波清洗、烘干工序产生的废气有一定的恶臭。恶臭为人们对恶臭物质所感知的一种污染指标。其主要物质种类达上万种之多。由于其各种物质之间的相互作用（相加、协同、抵消及掩饰作用等），加之人类的嗅觉功能和恶臭物质取样分析等因素，迄今还难以对大多数恶臭物质作出浓度标准，目前我国只规定了八种恶臭污染物的一次最大排放限值、复合恶臭物质的臭气浓度限值及无组织排放源的厂界浓度限值，即 GB14554-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北京环境监测中心在吸取国外经验的基础上提出了恶臭 6 级分级法（见表 5-5），该分级法以感受器——嗅觉的感觉和人的主观感觉特征两个方面来描述各级特征，既明确了各级的差别，也提高了分级的准确程度。

表 5-5 恶臭 6 级分级法

恶臭强度级	特 征
0	未闻到有任何气味，无任何反应
1	勉强能闻到有气味，但不宜辨认气味性质（感觉阈值）认为无所谓
2	能闻到气味，且能辨认气味的性质（识别阈值），但感到很正常
3	很容易闻到气味，有所不快，但不反感
4	有很强的气味，而且很反感，想离开
5	有极强的气味，无法忍受，立即逃跑

根据企业现有项目同比，超声波清洗、烘干工序所在车间的恶臭等级在 1 级左右，车间外的恶臭等级在 0~1 级左右。

5.2.3 噪声

本项目实施后，噪声主要来自活塞珩磨机、空气压缩机、空气干燥机、车床、台钻、磨床、铣床、铣倒角专机、销孔内倒角机、转精镗专机、钻三孔专机、活塞钻镗专机、超声波清洗机、加工中心等设备运行产生的机械噪声，噪声级在 70~90dB，主要设备噪声源强见表 5-6。

表 5-6 主要设备噪声源强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数量	空间位置			发声持续时间	声级 (dB)	监测位置	所在厂房结构
			室内或室外	所在车间	相对地面高度				
1	超声波清洗机	2	室内	车间一楼	地面 1 层	昼夜连续	75~80	距离设备 1m 处	砖混
2	活塞珩磨机	12			地面 1 层	昼夜连续	75~80		

3	空气干燥机	2		地面1层	昼夜连续	70~75		
4	空气压缩机	3		地面1层	昼夜连续	85~90		
5	砂轮机	1		地面1层	昼夜连续	70~75		
6	数控车床	18		地面1层	昼夜连续	75~80		
7	自动车床	10		地面1层	昼夜连续	75~80		
8	台钻	7		地面1层	昼夜连续	75~80		
9	无心磨床	6		地面1层	昼夜连续	75~80		
10	铣床	1		地面1层	昼夜连续	75~80		
11	铣倒角专机	19		地面1层	昼夜连续	75~80		
12	销孔内倒角机	2		地面1层	昼夜连续	75~80		
13	转精镗专机	16		地面1层	昼夜连续	75~80		
14	钻三孔专机	18		地面1层	昼夜连续	75~80		
15	活塞钻镗专机	20		地面1层	昼夜连续	75~80		
16	钻弹性孔自动专机	12		地面1层	昼夜连续	75~80		
17	加工中心	3		地面1层	昼夜连续	70~75		

5.2.4 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副产物主要是车边、铣倒角、钻孔、磨削、镗削、珩磨工序和修整工装过程产生的金属屑、不合格品，磨削、珩磨工序产生的废切削液，超声波清洗工序产生的清洗废液、滤渣，原料使用产生的一般废包装物、沾染危险废物的包装桶物，设备维护保养过程产生的废机油、含油废抹布和废手套，修整工装过程产生的废砂轮及职工生活垃圾。

1、金属屑

本项目在车边、铣倒角、钻孔、磨削、镗削、珩磨工序和修整工装过程会产生金属屑。粉末冶金件和轴承钢件年用量和为 1410t/a，金属屑产生量约占金属原料的 2.5%，故金属屑的产生量为 35.25t/a。

2、不合格品

本项目在车边、铣倒角、钻孔、磨削、镗削、珩磨工序会产生不合格品。粉末冶金件和轴承钢件年用量和为 1410t/a，不合格品产生量约占金属原料的 0.7%，故不合格品的产生量为 0.987t/a。约有 25%的不合格品可以返修利用，75%的无法继续利用，故可利用的不合格品产生量为 0.247t/a，不可利用的不合格品产生量为 0.74t/a。

3、废切削液

本项目磨削、珩磨工序需使用切削液作为冷却润滑液。切削液循环使用，但使用时间过久，会发黑变臭，影响使用效果，需定期更换，正常情况下一年更换一次。本项目切削液使用量为 3.5t/a，切削液兑水比例 1:20，故稀释切削液消耗的水量为 70t/a。切削液大部分被工件带走，更换的废切削液产生量约为使用量的 7.3%，故废切削液产生量为 5.366t/a。

4、清洗废液

本项目使用的单臂自动超声波清洗机（4 槽，分别为超声波清洗槽 1、超声波清洗槽 2、漂洗槽、防锈槽），单槽尺寸 75cm×45cm×30cm，清洗废水经滤网过滤、自然沉淀处理后，上清液回用于生产不外排，但长时间循环使用会降低清洗剂的使用效果，需两个月更换一次，本项目清洗剂、防锈剂年用量分别为 3t/a、2.8t/a，使用前均与水按 1:20 稀释，清洗废液产生量为 7.4t/a。

5、滤渣

本项目超声波清洗工序产生的清洗废水经滤网过滤、自然沉淀处理会产生滤渣。滤渣定期清理，产生量为 6.8t/a。

6、废包装桶

本项目原料使用过程产生废包装桶，其中清洗剂包装桶、防锈剂包装桶、纯水包装桶由供应商回收用于原始用途，切削液包装桶、珩磨液包装桶、机油包装桶属于沾染危险废物包装桶物，其他原料包装物属于一般废包装物。各废包装桶产生情况见表 5-7。

表 5-7 废包装物产生表

物质	包装方式	年使用量	包装桶产生数量	单个空桶重量	空桶总重量
沾染危险废物的包装桶物					
切削液	200kg/铁桶	3.5t/a	18 个	20kg/个	0.36t/a
珩磨液	200kg/铁桶	2.8t/a	14 个	20kg/个	0.28t/a
机油	200kg/铁桶	0.8t/a	4 个	20kg/个	0.08t/a
合计					0.72t/a
一般废包装物					

粉末冶金件	600 件/箱、20g/件	1300t/a	108333 个	0.25kg/个	27.08t/a
合计					27.08t/a
回收的废包装物					
清洗剂	20kg/塑桶	3t/a	150 个	1.5kg/个	0.225t/a
防锈剂	20kg/塑桶	2.8t/a	140 个	1.5kg/个	0.21t/a
纯水	20kg/塑桶	60t/a	3000 个	1.5kg/个	4.5t/a
合计					4.935t/a

7、废机油

本项目部分机械设备使用机油作为传动装置的冷却润滑油，由于高温氧化，油液变得混浊，油质劣化，影响使用性能；另外，由于金属零部件磨损等原因，金属（钢铁）废屑进入油液中，也影响使用性能。因此，一段时间后需要更换机油，会产生废机油。企业用于设备维保的机油年用量均为 0.8t，废机油产生量均为 0.68t/a。

8、含油废抹布和废手套

本项目设备保养及维修会产生含油废抹布和废手套，据企业介绍，含油废抹布和废手套产生量为 0.08t/a。

9、废砂轮

本项目在修整工装过程产生废砂轮。砂轮每五年更换一次，每次更换产生的废砂轮 0.02t。

10、生活垃圾

本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1kg/(p d)计，本项目劳动定员为 85 人，年工作天数 300d，则生活垃圾的产生量为 25.5t/a。

本项目副产物产生情况见表 5-8。

表 5-8 建设项目副产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单位：t/a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份	预测产生量
1	金属屑		车边、铣倒角、钻孔、磨削、镗削、珩磨、修整工装	固态	金属	35.25
2	不合格品	可利用的不合格品	车边、铣倒角、钻孔、磨削、镗削、珩磨	固态	金属	0.247
		不可利用的不合格品				0.74
3	废切削液		磨削、珩磨	液态	切削液	5.366
4	清洗废液		超声波清洗	液态	清洗剂、防锈剂	7.4
5	滤渣		超声波清洗废水过滤	固态	清洗剂	6.8

6	废包装物	沾染危险废物的包装桶物	原料使用	固态	切削液、珩磨液、机油及其包装物	0.72
		一般废包装物	原料使用		废纸箱	27.08
		回收的废包装物	原料使用		清洗剂、防锈剂、纯水及其包装物	4.935
7	废机油	机械设备维护	液态	机油	0.68	
8	含油废抹布和废手套	机械设备维护	固态	废矿物油、纤维	0.08	
9	废砂轮	修整工装	固态	砂轮	0.02t/5a	
10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固态	纸、塑料等	22.5	

根据《固体废物鉴别通则》（GB34330-2017），副产物属性判定结果见表 5-9。

表 5-9 副产物属性判定表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份	是否属于固体废物	判断依据
1	金属屑		车边、铣倒角、钻孔、磨削、镗削、珩磨、修整工装	固态	金属	是	4.2-a
2	不合格品	可利用的不合格品*	车边、铣倒角、钻孔、磨削、镗削、珩磨	固态	金属	否	6.1-a
		不可利用的不合格品				是	4.2-a
3	废切削液		磨削、珩磨	液态	切削液	是	4.1-c
4	清洗废液		超声波清洗	液态	清洗剂、防锈剂	是	4.1-c
5	滤渣		超声波清洗废水过滤	固态	清洗剂	是	4.3-e
6	废包装桶	沾染危险废物的包装桶物	原料使用	固态	切削液、珩磨液、机油及其包装物	是	4.1-c
		一般废包装物	原料使用		废纸箱		
		回收的废包装物	原料使用		清洗剂、防锈剂、纯水及其包装物	否	6.1-a
7	废机油		机械设备维护	液态	机油	是	4.1-c
8	含油废抹布和废手套		机械设备维护	固态	废矿物油、纤维	是	4.1-c
9	废砂轮		修整工装	固态	砂轮	是	4.1-h
10	职工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固态	纸、塑料等	是	4.1-h

*：对照《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企业可利用的不合格品、回收的废包装物符合“6 不作为固体废物管理的物质”中“6.1 以下物质不作为固体废物管理”中“a、任何不需要修复和加工即可用于其原始用途的物质”。因此，可利用的不合格品、回收的废包装物可不作为固体废物管理。

由表 5-9 可知，上述副产物除了可利用的不合格品、回收的废包装物外，其他均属

于固体废物。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年)》、《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固体废物是否属危险废物的判定结果见表 5-10。

表 5-10 危险废物属性判定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是否属危险废物	废物代码
1	金属屑		车边、铣倒角、钻孔、磨削、镗削、珩磨、修整工装	否	/
2	不可利用的不合格品		车边、铣倒角、钻孔、磨削、镗削、珩磨	否	/
3	废切削液		磨削、珩磨	是	900-006-09
4	清洗废液		超声波清洗	是	336-064-17
5	滤渣		超声波清洗废水过滤	是	336-064-17
6	废包装物	沾染危险废物的包装桶物	原料使用	是	900-041-49
		一般废包装物	原料使用	否	/
7	废机油		机械设备维护	是	900-249-08
8	含油废抹布和废手套*		机械设备维护	是	900-041-49
9	废砂轮		修整工装	否	/
10	职工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否	/

*: 本项目的含油废抹布和废手套混入生活垃圾。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年)》附录“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中 9、废弃的含油抹布、劳保用品，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

本项目固体废物分析情况见表 5-11。

表 5-11 本项目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单位: t/a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份	属性	废物代码	预测产生量
1	金属屑		车边、铣倒角、钻孔、磨削、镗削、珩磨、修整工装	固态	金属	一般废物	/	35.25
2	不可利用的不合格品		车边、铣倒角、钻孔、磨削、镗削、珩磨	固态	金属	一般废物	/	0.74
3	废切削液		磨削、珩磨	液态	切削液	危险废物	900-006-09	5.366
4	清洗废液		超声波清洗	液态	清洗剂、防锈剂	危险废物	336-064-17	7.4
5	滤渣		超声波清洗废水过滤	固态	清洗剂	危险废物	336-064-17	6.8
6	废包装物	沾染危险废物的包装桶物	原料使用	固态	切削液、珩磨液、机油及其包装物	危险废物	900-041-49	0.72
		一般废包装物	原料使用	固态	废纸箱	一般废物	/	27.08
7	废机油		机械设备维护	液态	机油	危险废物	900-249-08	0.68

8	含油废抹布和废手套	机械设备维护	固态	废矿物油、纤维	危险废物	900-041-49	0.08
9	废砂轮	修整工装	固态	砂轮	一般固废	/	0.02t/5a
10	职工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固态	纸、塑料等	一般废物	/	22.5

本项目产生的废切削液、清洗废液、滤渣、沾染危险废物的包装桶物、废机油，要求暂在厂内暂存，委托有相关危废资质的单位集中进行处置；金属屑、不可利用的不合格品、一般废包装物、废砂轮外卖综合处理；含油废抹布和废手套、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5.3 本项目“三废”产生及排放汇总

本项目“三废”产生、排放情况见表 5-12。

表 5-12 项目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清单 单位：t/a

污染源种类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排放量
废水	生活污水	水量	1147.5	1147.5
		COD _{Cr}	0.367	0.057
		NH ₃ -N	0.040	0.006
废气	清洗废气		少量	少量
	烘干废气		少量	少量
	恶臭		1 级	0~1 级
固废	危险固废	废切削液	5.366	0
		清洗废液	7.4	0
		滤渣	6.8	0
		沾染危险废物的包装桶物	0.72	0
		废机油	0.68	0
		含油废抹布和废手套	0.08	0
	一般固废	金属屑	35.25	0
		不可利用的不合格品	0.74	0
		一般废包装物	27.08	0
		废砂轮	0.02t/5a	0
	生活垃圾	22.5	0	

6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 及产生量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大气 污染物	超声波清洗、烘 干	废气	少量	少量
		恶臭	1 级	0~1 级
水污 染物	生活污水	水量	1147.5t/a	1147.5t/a
		COD _{Cr}	320mg/L, 0.367t/a	50mg/L, 0.057t/a
		NH ₃ -N	35mg/L, 0.040t/a	5mg/L, 0.006t/a
固体 废物	原料使用	沾染危险废物的废包 装物	0.72t/a	0t/a
		一般废包装物	27.08t/a	0t/a
	车边、铣倒角、 钻孔、磨削、镗 削、珩磨、修整 工装	金属屑	35.25t/a	0t/a
	车边、铣倒角、 钻孔、磨削、镗 削、珩磨	不可利用的不合格品	0.74t/a	0t/a
	磨削、珩磨	废切削液	5.366t/a	0t/a
	超声波清洗	清洗废液	7.4t/a	0t/a
	超声波清洗废 水过滤	滤渣	6.8t/a	0t/a
	机械设备维护	废机油	0.68t/a	0t/a
		含油废抹布和废手套	0.08t/a	0t/a
	修整工装	废砂轮	0.02t/5a	0t/a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22.5t/a	0t/a
噪 声	设备噪声	L _{Aeq}	70~90dB	达标
其 他	无	/	/	/
主要生态影响:				
<p>嘉兴市浩源精密机械有限公司选址于凤桥镇新飞路 269 号 2 幢东侧，租赁嘉兴市南湖遂昌飞地产业园的闲置厂房 5000 平方米，且周围环境中无珍稀野生动植物，在各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基础上，本项目的建设对整个区域生态环境影响较小。</p>				

7 环境影响分析

7.1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本项目选址于凤桥镇新飞路 269 号 2 幢东侧，租赁嘉兴市南湖遂昌飞地产业园的闲置厂房 5000 平方米，在现有厂房基础上进行再生产，施工期只需简单的设备安装，因此施工期对外环境基本无影响。

7.2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7.2.1 水环境影响分析

7.2.1.1 废水污染源强

本项目超声波清洗在使用清洗剂去除半成品表面油污的过程中会产生清洗废水。清洗废水经滤网过滤、自然沉淀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但长时间循环使用会降低清洗剂的使用效果，需定期更换。本项目定期更换的清洗废水作为清洗废液（固废）处理。

本项目废水主要是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的产生量为 1147.5t/a，主要污染物浓度为 $\text{COD}_{\text{Cr}}320\text{mg/l}$ 、 $\text{NH}_3\text{-N}35\text{mg/l}$ 。本项目选址区域周围主要河流为日月港、青龙港及其支流，属海盐塘支流。根据 2018 年 9 月 25 日、26 日对海盐塘乍嘉苏高速附近断面的水质监测结果，该区域水体现状水质已为 III~IV 类，因此地表水水质总体尚可。本项目生活污水预处理达到三级入网标准后排入嘉兴市污水处理工程管网，最终经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杭州湾海域，对内河水环境基本无影响。

废水入网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表 4 三级标准，其中 $\text{pH}6\text{-}9$ 、 $\text{COD}_{\text{Cr}}\leq 500\text{mg/L}$ 、 $\text{NH}_3\text{-N}\leq 35\text{mg/L}$ 。对照入网标准，厕所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与其他生活污水合流，浓度能够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入网标准，因此生活污水可直接纳入污水收集管网。本项目入网废水为生活污水，污染物浓度低、易降解，无特殊的毒性污染物。因此，在确保废水达三级标准入管网的情况下，项目废水排放基本不会对污水处理厂产生明显的影响。

本项目实施后企业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见表 7-1，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见表 7-2。

表 7-1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编号	名称	工艺			
1	生活污水	COD_{Cr} $\text{NH}_3\text{-N}$	进入城市废水集中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	/	生活污水处理系统	化粪池	DW00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企业总排口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清净下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温排水排放

			处理厂	不属于冲击性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口
--	--	--	-----	----------	--	--	--	--	---------------------------------------

表 7-2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 万 m ³ /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 排放 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限值 /mg/L
1	DW001	120.560092	30.372648	0.1148	进入城市 废水集中 处理厂	间断排放， 排放期间 流量稳定	白天	嘉兴市联合 污水处理厂	COD _{Cr}	50
									NH ₃ -N	5

7.2.1.2 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企业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见表 7-3。

表 7-3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纳管标准	
			名称	浓度限值/ (mg/L)
1	DW001	COD _{Cr}	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NH ₃ -N 执行 DB33/887-2013；	500
		NH ₃ -N		35

7.2.1.3 评价等级

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实施后企业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_{Cr}、NH₃-N 等，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确保出水水质达标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送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面水环境》（HJ2.3-2018）评价等级判定依据，本项目实施后企业废水排放方式为间接排放，确定本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为三级 B。

7.2.1.4 环境影响评价

1、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

本项目实施后企业排放生活污水，根据工程分析污水原始污染物浓度较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能确保废水纳管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及 DB33/887-2013《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中相关规定。本项目实施后企业所有废水均纳管排放，不会对于区（流）域水环境质量产生明显不利影响，也不会对实现改善区（流）域水环境质量的的目标产生负面影响。

2、依托污水处理设施的环境可行性评价

(1) 废水纳管可行性分析

企业位于凤桥镇新飞路 269 号 2 幢东侧，属于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厂的服务范围。企业所在区域污水管网已接通，废水可纳入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厂，具备废水纳管条件。

(2) 对依托污水处理设施的环境可行性分析

嘉兴市污水处理工程包括嘉兴市所属市、区、县、镇（乡）截污输送干管、沿途提升加压泵站、污水处理厂、排海管道及附属设施。设计规模近期为 30 万 m³/d，二期（2010 年）为 30 万 m³/d，总设计规模 60 万 m³/d。一期工程已于 2003 年 4 月竣工投入运行。工程主要接纳的是嘉兴市区和所辖县市各城镇的废水以及部分乡镇的生活污水，另外还有服务范围内的重点工业污水。接纳辖区内重点工业污染源（包括市、镇所辖范围和散布在输送管线两侧可接入的工业点源）。二期工程设计规模为 30 万 m³/d，二期污水处理厂于 2007 年 9 月 28 日开工，其中 15 万 m³/d 已于 2009 年已经建成，其余 15 万 m³/d 也于 2010 年底建成，一期、二期提升改造也已完成。

本项目废水主要污染物包括 COD_{Cr}、NH₃-N 等，本项目污染物均在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厂的设计污染物处理范围内。由表 2-3、2-4 可见，目前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指标能全面稳定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本项目入网水量为 3.825m³/d、1147.5m³/a，本项目生活污水预处理达标后排入嘉兴市污水处理工程管网，处理后的纳管水质能满足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标准。根据浙江省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公开平台中的统计数据，2019 年全年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年均废水瞬时流量为 21330m³/h，即 2019 年全年日均污水处理量在 511920m³/d 左右，不超过设计能力 60 万 m³/d，有容量可接纳企业产生的废水。因此，本项目废水接管不会对污水处理厂负荷及正常运行产生不利影响，对该区域地表水体影响不大。

7.2.1.5 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1、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根据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依托污水处理设施的环境可行性评价结论，本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可接受。

2、污染源排放量核算结果

废水污染物排放量核算见表 7-4。

表 7-4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 (mg/L)	日排放量/ (t/d)	年排放量/ (t/a)
1	DW001	COD _{Cr}	50	0.00019	0.057
		NH ₃ -N	5	0.00002	0.006
全厂排放口合计		COD _{Cr}		0.057	
		NH ₃ -N		0.006	

3、自行监测计划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 2.3-2018）要求，本项目实施后企业需提出在生产运行阶段的水污染源监测计划，见表 7-5。

表 7-5 环境监测计划及记录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自动监测设施的安装、运行、维护等相关管理要求	自动监测是否联网	自动监测仪器名称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	手工监测频次	手工测定方法
1	DW001	COD _{Cr}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手动	/	/	/	/	混合采样 (4 个)	1 次/ 季度	重铬酸钾法
		NH ₃ -N								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注：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要求，本项目企业属于非重点排污企业，主要监测指标最低监测频次为一季度一次。

4、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建设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见表 7-6。

表 7-6 建设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影响识别	影响类型	水污染影响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水文要素影响型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保护目标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饮用水取水 <input type="checkbox"/> ；涉水的自然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重要湿地 <input type="checkbox"/> ；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 <input type="checkbox"/> ；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天然渔场等渔业水体 <input type="checkbox"/> ；涉水的风景名胜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途径	水污染影响型		
		直接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排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水文要素影响型 水温 <input type="checkbox"/> ；径流 <input type="checkbox"/> ；水域面积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因子	持久性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有毒有害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非持久性污染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pH 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热污染 <input type="checkbox"/> ；富营养化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水温 <input type="checkbox"/> ；水位（水深） <input type="checkbox"/> ；流速 <input type="checkbox"/> ；流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等级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 A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 B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调查	区域污染源	调查项目		
		已建 <input type="checkbox"/> ；在建 <input type="checkbox"/> ；拟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拟替代的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受影响水体水环境质量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既有实测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入河排放口数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水域水资源开发利用状况	未开发 <input type="checkbox"/> ；开发量 40% 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开发量 40% 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水文情势调查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水行政主管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补充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补充监测	监测时期		监测因子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	监测断面或点位 监测断面或点位 个数 (/)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评价	评价范围	河流: 长度 (/) km; 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 面积 (/) km ²		
	评价因子	(pH、高锰酸盐指数、DO、耗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NH ₃ -N、总磷)		
	评价标准	河流、湖库、河口: I类 <input type="checkbox"/> ; II类 <input type="checkbox"/> ; III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IV类 <input type="checkbox"/> ; V类 <input type="checkbox"/> 近岸海域: 第一类 <input type="checkbox"/> ; 第二类 <input type="checkbox"/> ; 第三类 <input type="checkbox"/> ; 第四类 <input type="checkbox"/> 规划年评价标准 (/)		
	评价时期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夏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结论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 不达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保护目标质量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对照断面、控制断面等代表性断面的水质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底泥污染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水资源与开发利用程度及其水文情势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质量回顾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流域(区域)水资源(包括水能资源)与开发利用总体状况、生态流量管理要求与现状满足程度、建设项目占用水域空间的水流状况与河湖演变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达标区 <input type="checkbox"/> 不达标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预测	预测范围	河流: 长度 (/) km; 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 面积 (/) km ²		
	预测因子	(/)		
	预测时期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水文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情景	建设期 <input type="checkbox"/> ; 生产运行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服务期满后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工况 <input type="checkbox"/> ; 非正常工况 <input type="checkbox"/> 污染控制和减缓措施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区(流)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情景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方法	数值解 <input type="checkbox"/> ; 解析解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导则推荐模式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评价	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的有效性评价	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替代削减源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影响评价	排放口混合区外满足环境管理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水环境保护目标水域水环境质量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重点行业建设项目, 主要污染物排放满足等量或减量替代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水文要素型建设项目同时应包括水文情势变化评价、主要水文特征值影响评价、生态流量符合性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对于新设或调整入河(湖库、近岸海域)排放口的建设项目, 应包括排放口设置的环境合理性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生态保护红线、水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清单管理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污染源排放量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L)

核算	(COD _{Cr})		(0.057)		(50)	
	(NH ₃ -N)		(0.006)		(5)	
替代源排放情况	污染源名称	排污许可证编号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L)	
	(/)	(/)	(/)	(/)	(/)	
生态流量确定	生态流量：一般水期 (/) m ³ /s；鱼类繁殖期 (/) m ³ /s；其他 (/) m ³ /s 生态水位：一般水期 (/) m；鱼类繁殖期 (/) m；其他 (/) m					
防治措施	环保措施	污水处理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水文减缓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流量保障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削减 <input type="checkbox"/> ；依托其他工程措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监测计划	环境质量		污染源		
		监测方式	手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 <input type="checkbox"/> ；无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手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动 <input type="checkbox"/> ；无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监测点位	(/)		厂区总排口	
	监测因子	(/)		(COD _{Cr} 、NH ₃ -N)		
污染物排放清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结论	可以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可以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注：“”为勾选项，填“”；“(/)”为内容填写项；“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

7.2.2 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项目工程分析以及对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附录 A 中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本项目生产冰箱压缩机零部件，属于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中的“71、通用、专用设备制造及维修”中的“其他”，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为IV类，地下水评价工作等级见表 7-7。

表 7-7 地下水评价工作等级

项目类别	环评类别	报告书	报告表	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	
				报告书	报告表
71、通用、专用设备制造及维修		有电镀或喷漆工艺的	其他	III类	IV类

根据表 7-7 及《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中“4.1 一般性原则”，本项目可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故本项目实施后对周围地下水环境无影响。

7.2.3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超声波清洗工序产生的清洗废气、烘干工序产生的烘干废气和恶臭。超声波清洗和烘干废气产生量较少，要求生产时加强车间通风，可有效防止该类废气对员工的危害。由于产生量小，对环境及东侧敏感点无影响。

7.2.4 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实施后，噪声主要来自活塞珩磨机、空气压缩机、空气干燥机、车床、台钻、

磨床、铣床、铣倒角专机、销孔内倒角机、转精镗专机、钻三孔专机、活塞钻镗专机、超声波清洗机、加工中心等设备运行产生的机械噪声，噪声在 70~90dB 之间。本项目生产车间平均噪声级为 70dB。

1、整体声源模式

对于噪声设备数量较多、分布范围广的车间，本评价采用整体声源模型进行预测。其基本思路是：将车间看作一个声源，预先求得该整体声源的声功率级，然后计算该整体声源辐射的声能在向受声点传播过程中由各种因素引起的衰减，最后求得预测受声点的噪声级。受声点的预测声级按下式计算： $L_p = L_w - \Sigma a_i$

式中： L_p 为受声点的预测声压级；

L_w 为整体声源的声功率级； Σa_i 为声源传播途径上各种因素引起声能源的总衰减量；

A_i 为第 I 种因素造成的衰减量。

整体声源声功率级的计算公式

$$L_w = L_{p_i} + 10 \lg(2S)$$

式中： L_{p_i} 为整体声源周围测量线上的声级平均值，dB；

Σa_i 的计算方法。

声波在传播过程中能量衰减的因素颇多。在预测时，为留有较大余地，以噪声对环境最不利的情况为前提，本预测只考虑距离衰减及车间墙体隔声及屏障隔声（围墙和建筑物），其他因素的衰减，如空气吸收衰减、地面吸收、温度梯度、雨、雾等均作为预测计算的安全系数而不计。各衰减量的计算均按通用的公式进行估算。

距离衰减 A_d

$$A_d = 10 \lg(2\pi r^2)$$

其中 r 为受声点到整体声源中心的距离。

屏障衰减 A_b

房子的隔声量由墙、门、窗等综合而成，一般在 10~25dB，普通车间房屋隔声量取 15dB，如该面密闭不设门窗，隔声量取 25dB，如某一面密闭且内设辅房，其隔声量取 30dB。消声百叶窗的隔声量约 10dB，双层中空玻璃窗隔声量取 20dB，一排房屋的声屏障隔声 3-5dB，二排房屋的声屏障隔声 6-10dB，三排房屋的声屏障隔声 10-12dB，围墙的声屏障隔声 3dB，建筑物最大声屏障取 20dB。本评价按一排厂房降 5dB，二排降 8dB，三排或多排降 10dB，墙体围墙的隔声按 3dB 计算。

总的衰减量： $\Sigma a_i = A_d + A_b$

2、预测假设条件

在预测计算时，为留有余地，以对环境最不利为前提，同时也考虑到计算方便，现作如下假设：

预测计算的安全系数：声波在传播过程中能量衰减的因素较多。在预测时，为留有较大余地，以对环境最不利的情况为前提，只考虑屏障衰减、距离衰减，其它因素的衰减，如空气吸收、地面吸收、温度梯度、雨、雾等均作为预测计算的安全系数而不计。各衰减量的计算均按通用的公式进行估算。

声源分类：本项目主要噪声源强在生产车间内，因此，根据生产设备的噪声源强，确定生产车间看为一个整体声源。

声源参数：声源基本参数见表 7-8，生产车间整体声源源强及隔声量见表 7-9。

表 7-8 整体声源基本参数表

预测源		生产车间	
车间	面积 (m ²)	5000	
	噪声级 (dB)	70	
	声源中心与预测点距离 (m)	东厂界	41
		南厂界	42
		西厂界	45
		北厂界	42
东侧居民		137	

表 7-9 声源源强及隔声量

车间名称	整体源强	车间隔声量	围墙隔声量	房屋屏障隔声量				
				东	南	西	北	东侧居民
生产车间	110.0	15	0	0	0	0	0	0

由于企业属于搬迁项目，老厂区后期不再实施，厂界噪声预测不叠加本底值，敏感点处噪声预测需叠加本底值。企业昼夜均生产，各厂界噪声预测结果见表 7-10。

表 7-10 各厂界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dB

项 目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东侧居民
车间贡献值		54.8	54.6	54.0	54.6	44.3
本底值	昼间/夜间	/	/	/	/	54.3/46.2
预测值	昼间/夜间	54.8/54.8	54.6/54.6	54.0/54.0	54.6/54.6	54.7/48.4
评价标准	昼间/夜间	65/55	65/55	65/55	65/55	60/50
超标值	昼间/夜间	0/0	0/0	0/0	0/0	0/0

从预测结果可知，本项目建成后各厂界噪声都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本评价要求企业合理布局，尽量将高噪声的设备和工序布置在生产车间中央；设计中尽可能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对强声源设备采用防震、消声、隔音等降噪措施；加强生产设备的维修保养，发现设备有异常声音应及时维修；加强厂区绿化，从而使噪声最大限度地随距离自然衰减。

7.2.5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7.2.5.1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

本项目实施后，固废主要为废切削液、清洗废液、滤渣、沾染危险废物的包装桶物、废机油、金属屑、不可利用的不合格品、一般废包装物、废砂轮、含油废抹布和废手套、生活垃圾，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评价表见表7-11。

表 7-11 本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评价表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属性	废物代码	利用处置方式/委托利用处置的单位	是否符合环保要求
1	废切削液	磨削、珩磨	液态	切削液	危险废物	900-006-09	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理	符合
2	清洗废液	超声波清洗	液态	清洗剂、防锈剂	危险废物	336-064-17		
3	滤渣	超声波清洗废水过滤	固态	清洗剂	危险废物	336-064-17		
4	废机油	机械设备维护	液态	机油	危险废物	900-249-08		
5	沾染危险废物的包装桶物	原料使用	固态	切削液、珩磨液、机油及其包装物	危险废物	900-041-49		
6	金属屑	车边、铣倒角、钻孔、磨削、镗削、珩磨、修整工装	固态	金属	一般废物	/	收集外卖综合利用	符合
7	不可利用的不合格品	车边、铣倒角、钻孔、磨削、镗削、珩磨	固态	金属	一般废物	/		
8	一般废包装物	原料使用	固态	废纸箱	一般废物	/		

9	废砂轮	修整工 装	固态	砂轮	一般 固废	/		
10	含油废抹布 和废手套	机械设 备维护	固态	废矿物油、 纤维	危险 废物	900-041-49	委托环卫部 门处理	符合
11	生活垃圾	职工生 活	固态	生活废品	一般 固废	/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固废均能得到相应处置，最终排放量为零，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

7.2.5.2 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及危险废物贮存场基本情况

根据《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本项目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措施见表 7-12，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见表 7-13。

表 7-12 本项目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措施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切削液	HW09	900-006-09	5.366	磨削、 珩磨	液 态	切削 液	切削 液	每年	T	委托有 资质单 位安全 处理
2	清洗 废液	HW17	336-064-17	7.4	超声波 清洗	液 态	清洗 剂、防 锈剂	清洗 剂、防 锈剂	每年	T	
3	滤渣	HW17	336-064-17	6.8	超声波 清洗废 水过滤	固 态	清洗 剂	清洗 剂	每年	T	
4	废机 油	HW08	900-249-08	0.68	机械设 备维护	液 态	机油	机油	每年	T、I	
5	沾染 危险 废物的 包装桶 物	HW49	900-041-49	0.72	原料使 用	固 态	切削 液、珩 磨液、 机油 及其包 装物	切削 液、珩 磨液、 机油	每半 月	T	
6	含油 废抹布 和废手 套	HW49	900-041-49	0.08	机械设 备维护	固 态	废矿 物油、 纤维	废矿 物油	每半 年	T	环卫 部门 处理

表 7-13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序号	贮存场所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m ²)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t)	贮存周期
1	危废暂存间	废切削液	HW09	900-006-09	位于车间一楼西北角	100	桶装	5.366	一年
2		清洗废液	HW17	336-064-17			桶装	7.4	
3		滤渣	HW17	336-064-17			袋装	6.8	
4		废机油	HW08	900-249-08			桶装	0.68	
5		沾染危险废物的包装桶物	HW49	900-041-49			袋装	0.72	

7.2.5.3 危废贮存场所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所在厂区按照国家《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要求设有危废仓库，位于车间一楼西北角，占地面积约100m²，贮存场所和设施的选址与设计、运行与管理、安全防护、环境监测及应急措施以及关闭等措施均遵循《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的规定。本项目危废产生量较小，危废仓库可以满足贮存需要，不会对周边地表水、地下水以及土壤环境产生影响。

7.2.5.4 危废运输过程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均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按照《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本报告对于危险废物的收集和转运过程中提出以下要求：

1、危险废物的收集应执行操作规程，内容包括使用范围、操作程序和方法、专用设备 and 工具、转移和交接、安全保障和应急防护等；

2、危险废物收集作业人员应根据工作需要配置必须的个人防护装备；

3、在危险废物的收集和转运过程中，应采取相应的安全防护和污染防治措施，包括防爆、防火、防中毒、防泄漏等其他防治污染环境的措施；

4、危险废物的收集应根据危险废物的种类、数量、危险特性、物理形态、运输要求等因素确认包装形式，具体包装应符合如下要求：

(1)包装材质要与危险废物相容；

(2)性质不相容的危险废物不应混合包装；

(3)危险废物包装应能有效隔断危险废物迁移扩散途径，并达到防渗防漏要求；

(4)包装好的危险废物应设置相应的标签，标签信息应填写完整；

5、危险废物运输应由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按照其许可证的经营范围组织实施，承担危险废物的单位应获得交通运输部门颁发的危险货物运输资质。

7.2.5.5 危废委托处置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周边分布有嘉兴德达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嘉兴市固体废物处置有限责任公司、嘉兴创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等危废处置单位，完全有能力处置本项目危废，因此，本项目危废委托处置具有环境可行性。

综上，只要企业严格对固体废物进行分类收集，储存场所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设计、建造，采取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等措施，以“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为基本原则，在自身加强利用的基础上，并合理处置，本项目的固体废物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7.2.6 环境风险分析

7.2.6.1 风险物质

对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2018）附录 B，并结合项目原辅料及产品情况，项目涉及的风险物质主要为清洗剂、切削液、珩磨液、防锈剂、废切削液、清洗废液、滤渣、废机油，其消耗情况见表 7-14。

表 7-14 项目涉及的主要风险物质

序号	物料名称	年用量
1	切削液	3.5t/a
2	清洗剂	3t/a
3	防锈剂	2.8t/a
4	珩磨液	2.8t/a
5	机油	0.8t/a
6	废切削液	5.366t/a
7	清洗废液	7.4t/a
8	滤渣	6.8t/a
9	废机油	0.68t/a
合计		33.146t/a

7.2.6.2 环境风险潜势初判

1、危险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P）分级

根据对建设项目风险源调查，分析建设项目生产、使用、储存过程中涉及的有毒有

害、易燃易爆物质，定量分析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的比值（Q）和所属行业及生产工艺特点（M），对危险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P）等级进行判断。

(1) 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Q）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计算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临界量的比值 Q。在不同厂区的同一种物质，按其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计算；对于长输管线项目，按照两个截断阀室之间管段危险物质最大存在总量计算。

①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数量与其临界量的比值，即为Q；

②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下式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式中：q₁、q₂...q_n——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₁、Q₂...Q_n——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Q<1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

当Q≥1是，将Q值划分为：1≤Q<10；10≤Q<100；Q≥100。

根据调查，企业营运过程中涉及的危险物质主要为清洗剂、切削液、珩磨液、防锈剂、废切削液、清洗废液、滤渣、废机油，企业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 确定见表 7-15。

表 7-15 建设项目 Q 值确定表

序号	危险物质名称	CAS 号	最大存在总量 q _n /t	临界量 Q _n /t	该种危险物质 Q 值
1	油类物质	/	33.146	2500	0.013
项目 Q 值Σ					0.013

从表 7-15 可知，企业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0.013（Q<1）。因此，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根据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格，企业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为简单分析，见表 7-16。

表 7-16 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划分

环境风险潜势	IV、IV ⁺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一	二	三	简单分析

7.2.6.3 环境风险分析

1、简单分析内容表

表 7-17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嘉兴市浩源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8000 万套（件）冰箱压缩机零部件项目	
建设地点	凤桥镇新飞路 269 号 2 幢东侧	
地理坐标	北纬 30.372515	东经 120.563063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清洗剂、切削液、珩磨液、防锈剂、废切削液、清洗废液、滤渣、废机油，主要分布于原辅料仓库、危废仓库及各生产车间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	<p>1、本项目原辅料仓库和各生产车间对环境的影响途径包括直接污染和次生/伴生污染。直接污染事故通常的起因是设备（包括管线、阀门或其他设施）出现故障、包装桶破裂或操作失误等，使有毒有害物质清洗剂、切削液、珩磨液、防锈剂、废切削液、清洗废液、滤渣、废机油泄漏，对周围环境造成污染；而根据清洗剂、切削液、珩磨液、防锈剂、废切削液、清洗废液、滤渣、废机油的物性，上述物质具有燃烧性，因此伴生/次生污染主要为可燃物泄漏引发火灾、爆炸事故，产生的 CO、CO₂、烟尘等有毒有害烟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p> <p>2、此外，扑救火灾时产生的消防废水、伴随泄漏物料以及污染雨水沿地面漫流，可能会对地表水、地下水产生污染。</p>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p>环境风险管理目标是采用最低合理可行原则管控环境风险。采取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应与社会经济技术发展水平相适应，运用科学的技术手段和管理方法，对环境风险进行有效的预防、监控、响应。</p> <p>1、生产过程中：必须加强安全管理，提高事故防范措施；严格注意设备安排、调度的质量；提高认识，完善安全管理制度；</p> <p>2、在运输过程中应特别小心谨慎、确保安全。合理的规划运输路线和时间；装运应做到定车、定人；担负长途运输的车辆，途中不得停车住宿；被装运的物品必须在其外包装的明显部位按规定粘贴规定的物品标志，包装标志的粘贴要正确、牢固；发生意外应采取应急处理并报环保、公安等部门。</p> <p>3、储存过程中的风险防范措施：①不同性质的物质储存区间应严格区分，隔开贮存，不得混存或久存。易燃物品应分别专库储藏。并按各类物质的要求配置相应的消防器材、降温设施、防护用品等。</p> <p>②原料及危废仓库应设置通讯、自动报警装置，并保证在任何情况下都处于正常使用状态。</p> <p>③危险化学品仓库地面应采取防渗、防漏、防腐蚀等措施。</p> <p>④库内物质应明确标识。按储藏养护技术条件的要求规范储存。</p> <p>⑤仓库内应安装温、湿度计，应保持库内通风良好，严格控制库内温度，夏季气温较高，应特别注意降温，采用喷水对仓库屋面进行降温，以确保库内危险化学品的安全。</p> <p>⑥应按养护技术条件和操作规程的要求，严格进行各类物质装卸及储存的管理，文明作业。</p> <p>⑦库内危险化学品应尽量快进快出减少易燃危化品储存量过大的危险性。</p> <p>1、环境风险控制对策：设置风险监控系統，做好应急人员培训。</p> <p>2、管理对策措施：加强员工管理；建立环境管理机构；加强安全管理的领导；针对环境风险事故，编制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加强环保措施日常管理。</p> <p>3、其他：根据国家有关法规，为了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使项目投产后能达到劳动安全卫生的要求，保障职工在生产过程中的安全与健康，从而更好的发挥其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企业应落实好相应的劳动安全卫生应急措施。</p>	

2、周边环境风险受体情况

①环境保护目标与危险源的关系

企业位于凤桥镇新飞路 269 号 2 幢东侧，目前主要敏感点为陈良村等。较近的敏感点具体见表 3-7。

②水环境敏感性排查

企业位于凤桥镇新飞路 269 号 2 幢东侧，附近无饮用水源保护区，也没有自然保护区和珍稀水生生物保护区。且企业废水经厂内预处理达标后纳入附近截污管网，经嘉兴市污水处理工程统一处理达标后排海，因此水环境不敏感。

③居住区和社会关注区情况

目前最近的敏感点为陈良村等。与人口集中居住区和社会关注区的有一定距离，污水集中处理，因此总体上环境不太敏感。

大气环境风险受体：生产区员工、附近企业员工及附近的居民。

水体环境风险受体：日月港、青龙港及其支流。

土壤环境风险受体：企业周边的基本农田保护区、居住商用地等区域。

7.2.6.4 环境风险评价结论

1、环境风险评价结论

总体而言，虽然企业厂区内存在危险化学品，但危险化学品存量、用量较小，只要在项目建设和投入生产期间将环境风险防范理念贯穿于生产全过程，认真落实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在此基础上，企业环境风险可防控。

2、环境风险评价自查表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自查表见表 7-18。

表 7-18 环境风险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风险 调查	危险物质	名称	油类物质	/	/	/
		存在总量/t	33.146	/	/	/
	环境敏感性	大气	500m 范围内人口数 / 人		5km 范围内人口数 / 人	
			每公里管段周边 200m 范围内人口数 (最大) / 人			
		地表水	地表水功能敏感性	F1 <input type="checkbox"/>	F2 <input type="checkbox"/>	F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环境敏感目标分级	S1 <input type="checkbox"/>	S2 <input type="checkbox"/>	S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下水	地下水功能敏感性	G1 <input type="checkbox"/>	G2 <input type="checkbox"/>	G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包气带防污性能	D1 <input type="checkbox"/>	D2 <input type="checkbox"/>	D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	Q 值	Q <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 Q < 10 <input type="checkbox"/>	10 ≤ Q < 100 <input type="checkbox"/>	Q > 100 <input type="checkbox"/>

		M 值	M1 <input type="checkbox"/>	M2 <input type="checkbox"/>	M3 <input type="checkbox"/>	M4 <input type="checkbox"/>
		P 值	P1 <input type="checkbox"/>	P2 <input type="checkbox"/>	P3 <input type="checkbox"/>	P4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敏感程度		大气	E1 <input type="checkbox"/>	E2 <input type="checkbox"/>	E3 <input type="checkbox"/>	
		地表水	E1 <input type="checkbox"/>	E2 <input type="checkbox"/>	E3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水	E1 <input type="checkbox"/>	E2 <input type="checkbox"/>	E3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风险潜势		IV+ <input type="checkbox"/>	IV <input type="checkbox"/>	III <input type="checkbox"/>	II <input type="checkbox"/>	I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等级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 <input type="checkbox"/>	简单分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风险识别	物质危险性	有毒有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易燃易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环境风险类型	泄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火灾、爆炸引发伴生/次生污染物排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途径	大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表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下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事故情形分析		源强设定方法	计算法 <input type="checkbox"/>	经验估算法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估算法 <input type="checkbox"/>	
风险预测与评价	大气	预测模型	SLAB <input type="checkbox"/>	AFTOX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结果	大气毒性终点浓度-1 最大影响范围 / / m			
	大气毒性终点浓度-2 最大影响范围 / / m					
	地表水	最近环境敏感目标 / / , 到达时间 / / h				
	地下水	下游厂区边界到达时间 / / h				
最近环境敏感目标 / / , 到达时间 / / d						
重点风险防范措施		详见 7.2.5.4 章节				
评价结论与建议		技改项目环境风险可防控				
注：“ <input type="checkbox"/> ”为勾选项，填“√”；“_____”为内容填写项。						

7.2.7 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项目工程分析以及对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附录 A 中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本项目生产冰箱压缩机零部件，属于“制造业”中的“34 通用设备制造业”，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判定见表 7-19。

表 7-19 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

行业类别		项目类别			
		I 类	II 类	III 类	IV 类
制造业	设备制造、金属制品、汽车制造及其他用品制造	有电镀工艺的；金属制品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的；使用有机涂层的（喷粉、喷塑和电泳除外）；有钝化工艺的热镀锌	有化学处理工艺的	其他	

本项目生产冰箱压缩机零部件，不涉及电镀、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有机涂层、钝化、化学处理等工艺，属于制造业中的 III 类工业项目。本项目租赁厂房面积属于小型

(小于 50000 平方米)，且位于工业园区内，本项目位于 2#楼东侧厂房，无其他地面建筑物或公用设施，厂房周边地面均硬化处理，属于不敏感区；土壤污染影响型评价工作等级划分对照见表 7-20。

表 7-20 污染影响型评价工作等级划分

评价工作等级 占地规模	I 类			II 类			III 类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敏感	一级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较敏感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不敏感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

注：“-”表示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根据表 7-20，本项目所在区域占地规模为小型，项目类别为 III 类，周围土壤环境为不敏感区，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中规定，本项目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8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 治理 效果
大气 污染物	超声波清洗、烘干	废气	由于企业废气产生量较少，要求企业加强车间内通风工作保证车间内通风换气。	对外 环境 无影 响
		恶臭		
水 污 染 物	生活污水	水量	厂内做到清污分流，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排入嘉兴市污水管网，最终经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杭州湾海域，其中厕所污水采用化粪池进行预处理。	达标 排放
		COD _{Cr}		
		NH ₃ -N		
固 体 废 物	车边、铣倒角、钻孔、磨削、镗削、珩磨、修整工装	金属屑	外卖综合利用。	资源 化 无 害 化
	车边、铣倒角、钻孔、磨削、镗削、珩磨	不可利用的不合格品		
	原料使用	一般废包装桶		
	修整工装	废砂轮		
	机械设备维护	含油废抹布和废手套	委托当地环卫部门处理。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磨削、珩磨	废切削液	1、企业产生的危险固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2、在厂区暂存时，要求危险废物的贮存设施的选址与设计、运行与管理、安全防护、环境监测及应急措施以及关闭等措施必须遵循《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的规定，以防危险废物流失，从而污染周围的水体及土壤。 3、企业应制定定期外运制度，并对危险废物的流向和最终处置进行跟踪，流转时必须符合国家关于《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的有关要求，确保危险固废得到有效处置，禁止在转移过程中将危险废物排放至环境中。	
	超声波清洗	清洗废液		
	超声波清洗废水过滤	滤渣		
	原料使用	沾染危险固废的包装物		
机械设备维护	废机油			
噪 声	设备噪声	L _{Aeq}	1、要求企业合理布局，尽量将高噪声的设备和工序布置在生产车间中央。 2、设计中尽可能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对强声源设备采用防震、消声、隔音等降噪措施。 3、加强生产设备的维修保养，发现设备有异常声音应及时维修。	厂界 达标

			4、车间周围加大绿化力度，从而使噪声最大限度地随距离自然衰减。	
--	--	--	---------------------------------	--

该项目总投资 2522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约占总投资的 0.79%，详见表 8-1。

表 8-1 工程环保设施与投资概算一览表

项目	治理措施	投资(万元)	环保效益
废水治理	化粪池及配套污水管网	1	废水达标排放
固废处置	垃圾收集箱、危废暂存场所	4	防止二次污染
噪音治理	隔振垫、减振器、隔音材料	15	降噪
合计	20		/

其他

8.1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有效的生态补偿措施为绿化补偿。根据长期的研究成果证明，绿化对改善区域环境具有极其重要的作用，绿地具有放氧、吸毒、除尘、杀菌、减噪、防止水土流失和美化环境等作用。根据有关资料，降污能力自强到弱的顺序为乔木>灌木>绿篱>草地。本项目绿化以树、灌、草相结合的形式，起到降低噪声、吸附尘粒、净化空气的作用，同时也可防止水土流失。

9 结论与建议

9.1 结论

9.1.1 项目概况

嘉兴市浩源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是一家专业为冰箱压缩机部件配套及专用型设备研发设计制造的企业，位于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凤桥镇七沈公路与凤篁公路交叉口东北侧 4 幢，企业于 2017 年 12 月委托嘉兴市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嘉兴市浩源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1200 万件冰箱压缩机活塞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2 月 28 日，嘉兴市南湖区行政审批局以南行审投环【2018】33 号对该项目进行了审批；2019 年 7 月企业已组织相关单位进行了竣工环保验收。

随着企业发展，企业现有厂区规模已达不到市场需求，故拟实施搬迁，新租赁嘉兴市南湖遂昌飞地产业园标准厂房面积约 5000 平方米，购置行业先进全自动数控车床、活塞钻镗专机、全自动铣倒角机、钻三孔机、钻弹性孔自动专机、加工中心等自动化生产设备及其辅助配套设备，形成年产 8000 万套（件）冰箱压缩机零部件的生产能力。本项目总投资 2522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2272 万元（为设备购置费用 2272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250 万元。

9.1.2 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周围河流主要为日月港、青龙港及其支流，水质现状为IV类，未达到III类水质要求，污染以有机污染为主，污染现象严重，水质现状不容乐观；项目选址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较好；本项目选址区域声环境质量较好，各厂界及敏感点附近噪声均能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相应标准值。

9.1.3 污染物排放清单

本项目实施后“三废”排放汇总见表 9-1。

表 9-1 “三废”排放汇总表 单位：t/a

污染源种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项目	技改项目			项目实施后总排放量	实施后排放量增减量
		审批量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废气	清洗废气	少量	少量	/	少量	少量	/
	烘干废气	少量	少量	/	少量	少量	/
	恶臭	0~1 级	1 级	/	0~1 级	0~1 级	/
废水	废水量	1080	1147.5	0	1147.5	1147.5	+67.5
	COD _{Cr}	0.1296 (0.054)	0.367	0.310	0.057	0.057	+0.003

	NH ₃ -N	0.027(0.005)	0.040	0.034	0.006	0.006	+0.001
固废	废切削液	0	5.366	5.366	0	0	0
	清洗废液	0	7.4	7.4	0	0	0
	滤渣	0	6.8	6.8	0	0	0
	沾染危险废物的包装桶物	0	0.72	0.72	0	0	0
	废机油	0	0.68	0.68	0	0	0
	含油废抹布和废手套	0	0.08	0.08	0	0	0
	金属屑	0	35.25	35.25	0	0	0
	不可利用的不合格品	0	0.74	0.74	0	0	0
	一般废包装物	0	27.08	27.08	0	0	0
	废砂轮	0	0.02t/5a	0.02t/5a	0	0	0
	生活垃圾	0	22.5	22.5	0	0	0

注:括号内数值已按《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折算。

9.1.4 项目对环境的影响评价

1、水环境

本项目超声波清洗在使用清洗剂去除半成品表面油污的过程中会产生清洗废水。清洗废水经滤网过滤、自然沉淀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但长时间循环使用会降低清洗剂的使用效果，需定期更换。本项目定期更换的清洗废水作为清洗废液（固废）处理。本项目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厂内做到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厕所污水经化粪池处理、与其他生活污水经格栅处理后一起排入嘉兴市污水处理工程管网，最终经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杭州湾海域，对内河水环境基本无影响。

2、大气环境

本项目超声波清洗和烘干废气产生量较少，要求生产时加强车间通风，可有效防止该类废气对员工的危害。

本项目超声波清洗和烘干废气有一定的恶臭。生产车间内勉强能闻到气味，恶臭等级在 2 级；车间外基本不能闻到味道，恶臭等级在 1 级左右；车间外 50m 处基本闻不到气味，恶臭等级在 0~1 级。

废气经上述处理后，对外环境无影响。

3、声环境

本项目实施后，噪声主要来自活塞珩磨机、空气压缩机、空气干燥机、车床、台钻、磨床、铣床、铣倒角专机、销孔内倒角机、转精镗专机、钻三孔专机、活塞钻镗专机、

超声波清洗机、加工中心等设备运行产生的机械噪声，噪声在 70~90dB 之间。在采取治理措施后，根据预测结果，预计可使各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因此，本项目噪声对外界环境的影响较小。

4、固废

本项目实施后，固废主要为废切削液、清洗废液、滤渣、沾染危险废物的包装桶物、废机油、金属屑、不可利用的不合格品、一般废包装物、废砂轮、含油废抹布和废手套、生活垃圾。其中废切削液、清洗废液、滤渣、沾染危险废物的包装桶物、废机油委托有处理资质公司处理，金属屑、不可利用的不合格品、一般废包装物、废砂轮收集外卖综合利用，含油废抹布和废手套、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固废经上述措施妥善处置后，对外环境无影响。

9.1.5 污染防治措施

1、废水

本项目超声波清洗在使用清洗剂去除半成品表面油污的过程中会产生清洗废水。清洗废水经滤网过滤、自然沉淀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但长时间循环使用会降低清洗剂的使用效果，需定期更换。本项目定期更换的清洗废水作为清洗废液（固废）处理，无外排。厂内做到清污分流，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排入嘉兴市污水管网，最终经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杭州湾海域。

2、废气

本项目超声波清洗和烘干废气产生量较少，要求生产时加强车间通风，可有效防止该类废气对员工的危害。

3、噪声

本评价要求企业合理布局，尽量将高噪声的设备和工序布置在生产车间中央；设计中尽可能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对强声源设备采用防震、消声、隔音等降噪措施；加强生产设备的维修保养，发现设备有异常声音应及时维修；加强厂区绿化，从而使噪声最大限度地随距离自然衰减。

4、固废

废切削液、清洗废液、滤渣、沾染危险废物的包装桶物、废机油委托有处理资质公司处理，金属屑、不可利用的不合格品、一般废包装物、废砂轮收集外卖综合利用，含油废抹布和废手套、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9.1.6 环保审批原则符合性分析

根据《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浙江省人民政府令第 364 号）中相关要求，本项目环保审批原则符合性分析如下：

1、排放污染物不超过国家和本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根据工程分析，经落实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后，本项目各项污染物均能做到达标排放，满足国家和本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2、总量控制原则符合性

根据《浙江省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准入审核办法（试行）》（浙环发 [2012]10 号文件）要求，本项目只排放生活污水。因此，本项目 COD_{Cr} 与 NH₃-N 的排放量无需区域替代削减。

3、项目产生的环境影响与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区划确定的环境质量要求的符合性

根据工程分析及环境影响分析结果，项目落实本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物治理措施后，营运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周围环境质量可以维持现状。项目建设符合维持环境功能区划确定的质量要求。

4、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符合性

本项目选址于凤桥镇新飞路 269 号 2 幢东侧，其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符合当地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及城乡规划。

5、国家及本省产业政策符合性

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规定的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产业政策。

6、“三线一单”符合性判定

本项目为通用设备制造业，属于二类工业项目，满足产业聚集重点管控单元产业布局 and 结构要求，满足区域产业准入条件。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水平达到同行业国内先进水平，满足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项目符合《嘉兴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南湖区嘉兴工业园区工业重点管控单元的要求。

7、《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四性五不批”相符性分析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四性五不批”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分析具体见表 9-2。

表 9-2 “四性五不批”符合性分析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符合性分析	是否符合
四性	建设项目的环境可行性	本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符合嘉兴凤桥镇总体规划要求，环保措施合理，污染物可稳定达标排放。	符合
	环境影响分析预测评估的可靠性	本项目水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 2.3-2018）要求进行，风险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要求进行，噪声和固体废弃物环境影响分析根据相关要求进行。	符合
	环境保护措施的有效性	根据“8、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可满足本项目需要，污染物可稳定达标排放。	符合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科学性	根据“9、结论与建议”，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科学。	符合
五不批	（一）建设项目类型及其选址、布局、规模等不符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	建设项目类型及其选址、布局、规模等符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	符合
	（二）所在区域环境质量未达到国家或者地方环境质量标准，且建设项目拟采取的措施不能满足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管理要求	本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未达到国家或者地方环境质量标准，但企业外排废水仅为生活污水，且项目拟建地已纳管，对周边水体基本无影响；建设项目拟采取的措施能满足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管理要求。	符合
	（三）建设项目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无法确保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和地方排放标准，或者未采取必要措施预防和控制生态破坏	本项目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能确保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和地方排放标准；本项目采取必要措施预防和控制生态破坏。	符合
	（四）改建、扩建和技术改造项目，未针对项目原有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提出有效防治措施	本项目属于技改搬迁项目，老厂区后期不再实施，故不存在原有环境污染。	符合
	（五）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基础资料数据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陷、遗漏，或者环境影响评价结论不明确、不合理。	/	/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基本符合浙江省建设项目环保审批各项原则。

9.2 环评总结论

嘉兴市浩源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8000 万套（件）冰箱压缩机零部件项目位于凤桥镇新飞路 269 号 2 幢东侧。通过对项目周围的环境现状调查、工程分析、环境影响预测分析，本评价认为：本项目选址于南湖区嘉兴工业园区工业重点管控单元（编号 ZH33040220001），符合“三线一单”；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满足清洁生产要求，产生的污染物经治理后对当地的环境影响不大，环境质量仍能维持现状。根据环境影响评价结果，本项目的建设从环保角度讲是可行的。

9.3 建议

1、为了在发展经济的同时保护好当地环境，厂方应增强环境保护意识，提倡清洁生产，从生产原料，生产工艺和生产过程全方位着手采取有效措施，节约能源和原材料、减少污染物的排放。

2、做好设备的日常维护。

3、建议企业实施 ISO14000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以丰富企业的环境管理手段，实行有效的污染预防，节约能源资源，提高企业的市场竞争能力，促进环境与经济的协调发展。

4、如产品方案、工艺、设备、原辅材料消耗等生产情况有大的变动或平面布局有重大调整，应及时向有关部门申报。